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事 业高质量发展“十五五”规划

上海开艺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目 录

第一篇 实干笃行，奠定住房城乡建设发展新高度	5
第一章 “十四五”住房城乡建设工作回顾	5
第二章 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12
第三章 新发展阶段机遇与挑战	16
第二篇 擘画蓝图，开启住房城乡建设中国式现代化新布局	18
第一章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18
第二章 指导思想与基本原则	20
第三章 “十五五”时期主要目标	21
第三篇 奋力实现住房和城乡建设高质量发展新突破	26
第一章 优化现代化城镇新格局，着力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兵地互嵌融合发展	26
第一节 构建“中轴两翼多点”空间格局	26
第二节 优化国土空间发展格局	27
第三节 着力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	30
第四节 推进兵地城市互嵌融合发展	30
第二章 高质量开展城市更新，建设巴州特色的现代化人民城市	32
第一节 盘活存量低效空间	32
第二节 精筑宜居品质空间	35
第三节 推动绿色低碳转型	39
第四节 深耕城市文脉传承	42
第五节 强化政策支持保障	45
第三章 健全完善城镇住房供给体系，从“住有所居”迈向“住有宜居”	48

第一节 促进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	48
第二节 构建保障性住房精准供给体系.....	50
第三节 推动住房租赁市场健康发展.....	52
第四节 建立公开规范的住房公积金制度.....	53
第四章 全面优化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安全可靠的韧性城市.....	55
第一节 建强高效绿色智慧的交通设施体系.....	55
第二节 提质功能完备的市政基础设施.....	59
第三节 筑牢覆盖全域富有韧性的防灾体系.....	65
第四节 部署先进算力与网络新基建.....	67
第五章 高效统筹城乡融合发展，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69
第一节 推动以县城为重点的小城镇建设.....	69
第二节 开展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71
第三节 持续推进农村住房安全保障.....	72
第四节 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73
第五节 加强村镇建设干部培训.....	74
第六章 着力聚焦新质生产力，构建协同高效的现代建筑产业体系.....	76
第一节 全面推进建筑绿色低碳转型.....	76
第二节 推动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	77
第三节 创新制度激发企业和从业人员活力.....	78
第四篇 凝心聚力探索高效能治理新路径.....	80
第一章 创新城市治理，以精细化管理提升服务效能.....	80
第一节 完善城市运行管理机制.....	80

第二节 搭建数字住建管理平台.....	81
第三节 加强城市治理与精细化管理.....	81
第二章 统筹发展与安全，以系统化措施保障城市稳健运行.....	84
第一节 完善工程质量安全保障体系.....	84
第二节 推进工程安全治理能力现代化.....	85
第三节 强化城市建设安全风险防控能力.....	87
第四节 提升城市防灾减灾能力.....	88
第五节 建立健全建设工程消防审验监管机制.....	89
第五篇 着力部署重点工程谋求发展新契机.....	91
第一节 房地产领域工程.....	91
第二节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	92
第三节 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93
第四节 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94
第六篇 汇聚奋进力量谱写时代新篇章.....	102
第一节 全面坚持党的领导.....	102
第二节 坚持规划先行.....	102
第三节 健全城市更新多元投入机制.....	103
第四节 提升民族团结水平.....	103
第五节 推进兵地融合发展.....	104
第六节 强化人才队伍建设.....	104
第七节 切实提高对口援疆综合效益.....	105
第八节 压实各方责任.....	105

前 言

“十五五”时期在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的进程中处于承上启下的关键阶段，承担着为实现现代化宏伟目标积蓄力量、打好基础、突破全局性战略任务的核心使命。当前，新疆已跃升为国家战略高地，成为“一带一路”纵深推进的核心枢纽，肩负多重国家使命：作为联通亚欧的黄金通道与向西开放的门户，它是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关键支点；作为全国重要的能源资源与农牧产品供给基地，它为国家经济安全提供坚实保障；同时，新疆更是筑牢国家地缘安全的战略屏障，其战略价值空前凸显。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作为“一带一路”经济带核心区重要支点和新疆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其转型发展质效攸关全局。

本规划依据《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并衔接落实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1+14+8”行业规划体系。以中国式现代化理念为引领，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贯穿城市工作全过程，深入学习贯彻中央及自治区关于“十五五”的重要部署，以人民为中心，统筹民族、兵地、产城和城乡四个融合。以建设文明、宜居、美丽、韧性、创新、智慧现代化人民城市为目标，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内涵式发展为主线，统筹新型城镇化、住房保障、基础设施升级与人居环境改善，推动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发展。

全州住建系统将凝聚共识、汇聚合力，将宏伟的“规划蓝图”转化为坚实的“发展实景”。坚持挂图作战、靶向发力，确保任务落地见效、项目打造精品，以过硬成果，为巴州高质量发展新篇章贡献住建力量，为服务自治区及国家发展大局提供坚强支撑。

第一篇 实干笃行，奠定住房城乡建设发展新高度

“十四五”时期，在州党委、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州住房建设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疆工作和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及中央、自治区、自治州系列重要会议精神，紧紧围绕自治区党委赋予巴州“在南疆高质量发展中挑大梁、作表率”的战略定位，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为宗旨，推动住建事业取得显著成效，为中国式现代化巴州实践奠定了坚实基础。

第一章 “十四五”住房城乡建设工作回顾

——住有所居目标迈出新步伐。落实“一城一策”要求与“房住不炒”定位，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城乡居民住房水平显著提高。一是城镇住房居住条件持续改善。截至2024年底，全州城镇住房总面积5207.85万平方米，城镇人均住房面积56.17平方米，高出全国城镇人均住房面积10.67平米。大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有序推进老旧小区改造6.3万户和棚户区改造16.9万户¹。加快实施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采取新建、配建、回购等多种形式，十四五期间累计筹集公共租赁住房6.5万套，保障性租赁住房0.93万套，城镇保障性住房覆盖率23.6%（未达“十四五”规划目标）。二是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严格执行国家、自治区及巴州各项调控政策，并出台《巴州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24条措施》，建立了人地房联动与兵地融合机制。通过加强市场监管，严格规范市场准入、开发及交易活动，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

为，确保了房地产市场整体平稳运行。2021-2024年，全州完成房地产投资170.31

¹ 巴州《“十四五”全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实施总结评估及“十五五”规划重点内容谋划报告

亿元，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 360.44 万平方米，销售额 169.84 亿元。网签二手房交易面积 712.13 万平米，交易额 171.98 亿元。商品住宅库存 219.12 万平米，去化周期 15.47 个月，低于自治区平均水平（约 16 个月）及全国平均去化周期，市场供需关系总体平衡²。此外，“保交楼”工作成效显著，全年已交付住房 6812 套，超额完成原定交付目标的 80%。三是住房公积金制度作用有效发挥。探索建立公积金增值收益资金以奖代补管理模式，出台“两提高，两降低，七优化”等 11 项政策措施，深化推进“智慧公积金”平台建设，实现“跨省通办”、“亮码可办”、“不见面审批”服务³。截至 2024 年底，全州住房公积金累计发放新建商品住房贷款 14019 笔，金额达 51.95 亿元。

——**城乡建设品质显著提升。**一是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逐步推进，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由 2020 年的 57.08 % 提高到 2025 年的 62.93%，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6 个百分点，平均增速 0.99%，比全国平均水平高出 0.42 个百分点。二是**城镇体系逐步健全。**充分发挥城市在高质量发展中的统筹引领作用，中心城市库尔勒和副中心城市若羌新城综合实力显著增强，产业结构持续优化，推动形成了协同联动、特色鲜明的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格局。三是**城市综合承载能力逐步提升，**改扩建城市道路 52.76 公里，道路网密度 6.91 公里 / 平方公里（未达标），但比 2020 年 6.01 公里 / 平方公里提高 0.91 公里 / 平方公里（低于国家城镇建成区路网密度 8 公里 / 平方公里的要求）。新增公共停车场 85 个，新增公共停车位 16662 个，充电桩 4522 个，有效解决了“停车难”、路面破损等一批群众关心的突出问题，城市功能日趋完善。更新改造城市地下管网 841.49 公里，整治老旧、

²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城镇住房发展“十五五”规划、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白皮书

³ 巴州公积金网

“带病运行”燃气管网 94.8 公里，各县（市）老旧管网比例下降至 10%以下，有效消除燃气安全隐患，城市燃气普及率达到 **99.23%（达标）**；全州城镇公共供水普及率 99.92%，污水再生利用率达到 55%（未达标）；库尔勒市成功创建自治区节水型城市。**四是城市人居环境显著改善**，完整社区建设稳步推进，创建自治区完整社区示范样板 4 个，巴州入选全国第三批 1 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名单。自治州园林绿地布局日趋均衡，新增 369.42 公顷城市绿地，完成 2 个自治区级口袋公园示范样板创建，开都河及其他滨水景观和绿道建设成效显著，城镇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7.69 平方米，较 2020 年增加 0.56 平方米，巴州成为全疆首个州域内所有县市都创建成为“国家级园林县城（城市）”的地州，库尔勒市通过全国生态园林城市初验；八县一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稳步推进，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9.94%，较 2020 年提高 3.35 个百分点，库尔勒建成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以及全疆首个餐厨垃圾处理项目。建筑垃圾污染防治基础薄弱，治理体系亟待建立完善。**五是强化历史文化遗产**。编制完成《巴州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利用规划》；完成 39 处历史建筑的公布、挂牌、测绘建档工作；且末县获批“国家级传统村落示范县”⁴。

——**建筑业转型升级稳步推进**。顺应建筑业从“增量扩张”向“存量优化”的发展规律，推动建筑业结构优化、技术革新和绿色低碳转型。**一是深化建筑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大力推广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严格执行新建建筑节能标准，新开工绿色建筑 1336.29 万平方米、装配式建筑 383.5 万平方米，全州累计完成建筑业产值 635.87 亿元、建筑业增加值 452.88 亿元，建筑业增加值占全州 GDP 的比重平均为 6.55%，实现利税约 38.8 亿元。推动 3 家企业入选自治区装配

⁴ 巴州《“十四五”全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实施总结评估及“十五五”规划重点内容谋划报告

式基地；促成华源·圣地欣城获住建部三星绿建、沁春锦苑项目获二星绿建。二是**加强重点企业扶持引导，常态化开展建筑业企业资质核查**，新培育、规范建筑施工专业作业企业 50 家，州域内 149 家骨干企业综合竞争力不断增强，新升规纳统企业 29 家。三是**持续整顿规范建筑市场秩序**，大力推行全流程电子招投标，营造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竞争环境。四是**“建筑工匠”培训就业行动成效显著**，累计完成建筑工匠培训 6 万人次，新增就业 3.52 万人，新培育并规范建筑施工专业作业企业 59 家，培育建筑劳务经纪人 448 人，并成功举办三届“香梨杯”建筑行业职业技能大赛，有效促进了建筑劳务产业化发展和就业扩容提质。

——**美丽宜居村镇建设成效显著**。一是**农村住房安全与抗震能力全面提升**。扎实推进农村住房安全保障，通过部门联动精准识别低收入群体等对象，将其纳入农房抗震改造计划，截至 2024 年底，抗震工程开工率、竣工率均达 100%，3300 户农村危房全部完成改造工作。同步完成全州约 20.96 万栋自建房整治。常态化开展建筑施工与市政设施安全巡查，落实隐患治理措施，坚决守牢安全底线，有力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二是**农村人居环境改善明显**。全州基本实现城乡垃圾一体化处置，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达到 99.46%，比2020 年高出 2.87 个百分点，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25%（未达标）**；村镇燃气普及率 **35%（基本达标）**。积极推进煤改电居民供暖设施改造工作，完成“煤改电”入户改造 21062 户，全州完成了集中供热燃煤锅炉脱硫脱硝除尘改造，逐步实现以集中供热为主、分布供热和分散采暖为辅的清洁供暖体系。三是**美丽宜居示范村镇创建卓有成效**。我州紧扣“绿色生态、美丽宜居”要求，通过集中打造一批可推广的样板村镇，全面提升乡村建设水平。截至 2024 年 4 月，新获批自治区美丽宜居特色小镇 3 个、环境示范村 2 个，示范引领作用持续增强。四是**传统村落保护与发展工作有序开展**。截至 2024 年底，共有 11 个村落入选第六批中国传统村落，9 个村落入选自治区首批传统村落名录，且末县成功获批全国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

范县。截至目前，相关村落已完成挂牌，且末县示范工作方案已备案，1820万元中央补助资金已拨付到位。

——**城乡治理能力显著提升。**一是完善城市管理标准和行业法规体系，启动编制城市精细化管理标准，完善城市规划、园林绿化、市容环卫领域的技术导则。同时，修正并发布了《巴州城镇燃气管理条例》，重新调整《巴州城市市政公用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使用管理实施细则》与《自治州物业管理条例》，进一步提升城市管理法治化、规范化水平。二是全面开展城市体检评估，目前八县一市已全面完成。深入查找并破解城市建设中的短板与不足。同步大力实施生态修复与功能完善工程，补齐市政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短板，全面提升城市承载力和人居环境质量。三是行业“放管服”改革纵深推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制定并实施《巴州住建局贯彻落实自治州 2021 年优化营商环境责任清单的具体措施》，切实简化审批流程、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提升政务服务水平，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四是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成效显著。“十四五”期间，全州通过工程审批系统共办理建设项目 4691 个，办件总量 33244 件，全流程审批平均用时压缩至 85 个工作日，审批效率显著提升。五是城市精细化管理体系稳步推进。累计整治 19 个城乡结合部、35 个背街小巷，打造 27 个主干道整治示范街，全面完成城市出入口综合整治。智慧化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库尔勒市已实现智慧燃气信息系统全覆盖，其他各县正按计划推进平台建设；库尔勒市、和静县、尉犁县智慧供水覆盖率达到 60%以上，各县市供热智慧化温控已全覆盖，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已全数纳入信息化监管系统，数字赋能治理现代化取得明显进展。

——**工程品质安全信息化建设成效显著。**一是工程品质稳步提升。每年制发州级优质工程评选办法，引导企业争创国家、自治区和自治州级工程奖。“十四五”期间，成功创建国家鲁班奖 1 项，自治区天山奖 18 项，州级天鹅奖 33 项、孔雀

河杯 18 项，营造争创精品氛围。**二是安全治理成效显著。**构建安全生产责任链条，常态化开展治本攻坚、“反三违”、消防除患、防高坠等专项行动。“十四五”期间，排查项目 4000 余个/次，整改隐患 30000 余处，停工整顿 600 余项目。创建自治区、州级安全标准化工地分别为 25 个和 113 个。**三是抗震应急体系健全。**严把施工图审查关，确保工程抗震设防。完成和静县、轮台县、库尔勒市、焉耆县、尉犁县 27929 栋住宅抗震体检及 3899 栋住宅抗震鉴定。建成应急避难场所 40 个，可容纳 48.76 万人。**四是消防审验不断完善。**构建消防审验全流程闭环管理。“十四五”期间，办结消防设计审查 922 项、消防验收 824 项、验收备案 1865 项。**五是完成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依法依规稳步推进自建房隐患整治，切实保障各族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完成全州排查发现的 15537 栋隐患自建房整治销号工作目标。**六是信息化建设成效明显。**智慧工地监管平台接入项目 400 余个。2024 年在全疆率先实现起重机械电子证照全覆盖，累计办理 179 份，减少企业跑办 300 余次。

——党建引领成效明显。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揽，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到全州住建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坚决扛牢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全体党员干部思想自觉、政治自觉、行动自觉不断增强。深入开展“三学三亮三比”争当先锋行动，创建自治州“五个好”标准化规范化党支部示范点，“匠心住建·惠民先锋”党建品牌被自治州党委直属机关工委表彰为“十佳党建品牌”。全面完成全州棚改逾期未安置、系统性整治了城镇燃气安全隐患等一批群众关切的民生实事，示范案例在全疆住建系统得到推广。

持续深化党建引领物业，推动物业服务水平提升。一是筑牢红色根基，推动物业企业将党组织设置及党员权利义务写入公司章程，设立党员示范岗、红色管家岗，亮身份、亮职责。“十四五”期间，实现全州 301 家物业企业、835 个业

委会党组织全覆盖。二是强化源头治理，畅通投诉渠道，健全街道、社区、业委会三级监管体系，通过 12345 热线、问卷调查等方式收集并解决群众关切，业主投诉率下降 13.61%。三是开展集中整治，曝光、约谈、惩戒履约差的企业，规范公共收益管理 436.33 万元，完成 77 家物业企业信用评价，切实保障业主权益，推动物业服务质量提升。

总体上，“十四五”规划主要指标进展符合预期，半数以上重大工程项目已完成或超前完成。但对上述挑战领域，需要采取更强有力的措施来“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

第二章 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

“十四五”时期的巴州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进步与成就是显著的，但与国家、自治区发展的要求相比，与人民群众的期待相比，与发达地区的发展态势相比，我们还有一些瓶颈需要突破，还有一些不足需要改进。

住房市场与保障体系的结构性矛盾依然突出。一是需求与供给的动态平衡尚未形成。首先，市场信心修复不及预期。居民购房意愿持续低迷，改善型需求释放缓慢，商品房库存去化周期较长，部分县市空置率偏高，房地产市场尚未形成良性循环。再次，政策协同性与精准度不足。现有调控政策在州、县市之间的协同性有待加强，针对不同人群（如新市民、青年人才、农牧民）的差异化支持政策体系不够完善，政策效能未能充分释放。最后，住房供给结构失衡。商品住房同质化竞争严重，与地方产业、人口结构相匹配的差异化产品供给不足。同时，保障性住房在选址、配套设施等方面与居民就业、就学等实际需求存在脱节。二是行业发展与风险化解面临挑战。首先，房企健康发展基础不牢。部分房地产开发企业资产负债率高，融资渠道狭窄，“白名单”机制在县市层面落地存在阻力，金融支持向实物工作量的转化效率有待提升。再次，“保交楼”任务依然艰巨。部分项目受资金、纠纷等因素影响，竣工交付存在不确定性，涉稳风险隐患尚未完全消除。最后，行业发展模式转型缓慢。房地产“高杠杆、高周转、高负债”的旧发展模式路径依赖依然存在，向高质量发展模式转型的内生动力不足。

城市综合承载与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待加强。一是城市发展能级与区域协同不足。首先，中心城市辐射带动作用不强。库尔勒市作为州府中心城市的能级提升滞后，在区域产业协作、创新要素集聚等方面的龙头作用未充分显现。若羌等新兴增长极的系统性政策支持和重大项目布局仍需加强。其次，兵地城乡融合深

度不够。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产业布局协同联动等方面，兵地之间、城乡之间的融合发展仍存在体制机制障碍和实际差距，“嵌入式”发展格局尚未完全形成。二是**城市更新系统性、整体性不足**。首先，统筹机制缺位。城市更新工作缺乏顶层的系统性规划引导，多为零敲碎打的“项目化”推进，未能将老旧小区改造、产业升级、文化传承、生态修复、智慧城市建设等进行一体化整合。其次，资金瓶颈突出。过度依赖财政投入，社会资本参与城市更新的积极性不高，缺乏稳定、可持续的投融资模式和利益共享机制。最后，部门协同乏力。更新工作仍主要由住建部门推动，规划、财政、民政、文旅等部门未形成有效合力，导致项目推进缓慢，综合效益不佳。三是**基础设施韧性安全与绿色转型压力并存**。首先，“里子”工程欠账多，地下管网老化、标准偏低、维护不足等问题普遍，供水、排水、燃气、供热等系统运行风险较高，城市内涝、管线泄漏等安全隐患突出。其次，绿色低碳发展滞后。基础设施的能源资源利用效率不高，再生水利用率、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等关键指标与自治区及国家要求存在差距，对生态环境的干扰和挤占仍需缓解。

城市治理现代化与品质提升任重道远。一是**治理体系协同性不足**。首先，规划建设管理脱节。各类空间性规划衔接不够，“一张蓝图干到底”的机制尚未完全建立。其次，政府各部门间信息壁垒依然存在，数据共享不畅，导致监管重复或盲区。最后，基层治理效能有待提升。街道、社区在城市管理中的基础作用未充分发挥，权责不匹配、负担过重问题依然存在。“城管进社区”等机制覆盖面和服务深度不足。二是**精细化管理水平不高**。首先，“重建轻管”现象犹存。在环境卫生、垃圾分类、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小微空间品质提升等方面，管理的精细化、常态化水平不足。其次，智慧化监管手段欠缺。在建筑扬尘、市容秩序、

市政设施运行等领域，物联网、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的应用深度不够，智慧城管建设相对滞后。三是**城市风貌塑造和建设创新仍显不足**，首先，风貌塑造缺乏引导。城市建设“千城一面”问题一定程度存在，对本地自然山水格局、历史文化脉络、民族建筑特色的挖掘与现代转译不足，缺乏具有标识性的城市风貌和建筑精品。其次，“新城建”推进缓慢。基于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和应用场景开拓不足，对城市转型升级的带动作用有限。

乡村建设与建筑业发展基础仍需夯实。一是**乡村人居环境与文化遗产保护存在短板**。首先，农房安全长效机制不健全。农村住房安全的动态监测、危房改造和抗震加固尚未实现全覆盖和闭环管理，部分农房抗灾能力依然薄弱。其次，环境治理能力不均衡。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尚不完善，分类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水平偏低，区域间治理水平和成效差异明显。最后，传统村落保护发展乏力。重申报、轻管理，保护发展规划落地难，文化遗产的活化利用与产业发展、村民增收结合不够，可持续发展模式有待探索。二是**建筑业核心竞争力与转型升级动能不足**。首先，本地企业实力偏弱。企业资质等级普遍不高，技术和管理能力有限，难以承接大型、复杂的工程项目，市场外向度低。其次，组织模式与监管体系改革滞后。全过程工程咨询等新型组织模式、招投标评定分离推广缓慢。最后，绿色化、工业化、数字化水平低。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建筑节能技术应用广度深度不足。建筑产业现代化水平不高，智能建造发展刚刚起步。

安全风险防控与行业长效发展机制亟待完善。一是**安全生产与质量管控体系存在薄弱环节**。首先，企业主体责任悬空。部分企业安全发展理念不牢，安全投入不足，隐患排查治理不深入，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水平参差不齐。其次，质量保障体系不完善。从设计、施工到运维的全生命周期质量监管机制尚未完全建立。

住宅品质提升缓慢，“好房子”供给不足。二是**基础设施应急保障能力不足**。首先，生命线工程风险突出。已完成 94.8 公里老旧燃气管网更新，整治初见成效，但部分早期建设的管网及设施仍存在‘带病运行’风险，历史遗留问题尚未根本解决，应急水源、备用气源等建设滞后。其次，应急管理体系实效性不强。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和针对性有待提高，跨部门、跨区域的应急联动演练实效不足，应急物资储备和调配机制不健全。三是**行业发展支撑体系有待强化**。首先，人才引育留用难题待解。行业高层次、创新型、技能型人才严重短缺，人才发展环境和激励机制不优，援疆人才效益未充分发挥。其次，体制机制障碍仍需破除。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在州县两级协同、数据共享等方面仍有堵点。最后，兵地融合、对口援疆的深度和广度有待拓展，资源优势转化为发展动能的效率不高。

第三章 新发展阶段机遇与挑战

当前，全球住房建设行业正处于转型升级的关键期，既面临融资成本高企、气候风险加剧、住房可负担性危机凸显等多重压力。也迎来科技革命和绿色转型注入的新动能。立足新发展阶段，展望“十五五”，巴州住建事业机遇与挑战并存，必须增强忧患意识，把握战略机遇，奋力开创新局面。

从全国看，我国经济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住建领域正从规模扩张向质量提升转型。虽然面临住房供需结构性矛盾、城市发展方式转型滞后、建筑业传统路径依赖较强、城乡发展不平衡等挑战，但也迎来多重机遇：“双碳”目标引领绿色建筑、节能技术和装配式建筑迅速发展；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推动智慧社区、智慧市政等应用场景持续深化；城市更新和老旧小区改造释放巨大市场需求；多主体供给、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不断完善，为“十五五”时期住房领域的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从自治区看，新疆工作全面进入新时代，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虽然面临水资源与生态承载力不足、南疆基础设施和民生保障短板、建筑业现代化水平不高、专业人才支撑不足、地方财力有限等挑战。但也具备独特优势：一是党中央高度重视新疆工作。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第四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提供根本遵循。二是作为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西部大开发重点地区、“三基地一通道”和向西开放桥头堡，多重战略定位汇聚政策合力。三是对口援疆机制带来资金、技术、人才和先进理念；四是风光绿可再生能源优势突出，多民族文化与地域特色为塑造城乡风貌、促进文旅融合提供宝贵资源。

从全州来看，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和中央城市工作会议为“十五五”时期擘画了发展蓝图，明确“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健全“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建设宜居、韧性、智慧的城市。自治区党委城市工作会议进一步提出“建设具有新疆特色的现代化人民城市”，优化城市体系格局，聚焦南疆城镇化，深化兵地融合。巴州国土空间规划定位为南疆高质量发展的先行区、中巴经济走廊的承载中心和南疆陆路航空的交通枢纽。库尔勒定位为南疆高质量发展先行区，若羌定位为国家陆港型物流枢纽、国家新能源供应保障基地、西部新材料制造应用基地、新疆绿色矿产转型创新发展样板区、新疆农业现代化示范区等发展目标。这些部署，为巴州住建事业指明方向、提供遵循。当前，巴州社会大局持续稳定，稳定红利不断释放，各地在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经验，形成了有效做法，为“十五五”住建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第二篇 擘画蓝图，开启住房城乡建设中国式现代化 新布局

第一章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对标党中央 2035 年远景目标与自治区战略部署，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正朝着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宏伟目标稳步迈进。展望 2035 年，巴州将紧扣国家发展大势、顺应时代前进潮流、扎根人民群众福祉，以打造“为民住建、法治住建、文化住建、绿色住建、数字住建”为目标，全面推动住房城乡建设事业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奋力绘就“文明、美丽、宜居、韧性、智慧、创新”的巴州城乡建设新画卷。

——**打造务实为民的“巴州住建”**。健全“保障+市场”住房供应体系，持续改善城乡居民住房条件。扎实推进“四好”建设，以“一刻钟便民生活圈”为目标，率先实现八县市城区全覆盖，并逐步有序向重点乡镇及中心村延伸，推动公共服务设施更加便捷可及。深入开展城市更新，因地制宜建设口袋公园，完善城市绿地系统，有序新增绿道，推动公园绿地开放共享，全面提升老旧小区人居环境。协同推进“新城建”与韧性城市建设，完善城乡基础设施体系，力争达到全国平均水平，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打造法治护航的“巴州住建”**。健全符合巴州实际的法规制度体系，聚焦城市更新、乡村建设、建筑业转型等重点领域，构建具有地方特色的制度框架。在此基础上，深化执法体制改革，强化全程监督，确保权力规范运行与执法公正文明，切实提升政府公信力。同步推进政务服务向智慧化、精准化转型，依法高效化解矛盾纠纷，着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最终通过系统性法治建设，破除市场壁垒，保障主体权益，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构建政府治

理高效、市场发展有序、社会公平正义的住建治理新格局，为巴州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打造文化铸魂的“巴州住建”**。坚持以高水平规划引领城市发展，将中华文化基因与符号有机融入城市肌理，建立健全从设计到实施的全流程风貌管控机制，因地制宜塑造彰显富于时代精神、文化内涵的城市形象。深入推动城乡历史文脉的传承与活化，突出建筑风貌的地域个性，促进楼兰文化、东归文化、军垦文化等特色文化与现代城市文明深度融合，在建筑设计中统筹体现地域特征、民族特色与时代风貌，坚决避免“千城一面”。同时，进一步弘扬敢为人先、奋斗进取的城市精神，精心营造具有人文温度的公共空间，持续增强城乡居民的归属感、认同感与自豪感，使巴州成为展现中华文明多元一体、交融共生的生动窗口，让历史文脉在新时代的城乡建设中绽放璀璨光彩。

——**打造绿色低碳的“巴州住建”**。深入践行绿色低碳理念，聚力构建覆盖规划、设计、建设、运营全过程的绿色管理体系，系统提升资源利用效率与建筑品质。全面推进绿色建筑普及，深化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融合，从根本上推动行业低碳变革。同时，积极引导形成绿色低碳的社会风尚，大力倡导节能环保、生活垃圾分类、绿色装修、绿色消费、绿色出行，使绿色生活理念深入人心、成为自觉。在此基础上，加快构建蓝绿交织、城园融合的公园城市形态，努力提供更优质的人居环境，最终绘就天蓝水清、城乡秀美的巴州画卷，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

——**打造数字赋能的“巴州住建”**。全面推进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数字化转型，以构建“双千兆”网络和规模化智算中心为基石，实现万 P 级算力支撑，筑牢城市智能底座。聚焦建成覆盖全域的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推动规划、建设、

管理全流程数字化升级，形成州、县、乡三级联动的“一网统管”体系。同步提升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水平，构建城市运行指标实时监测与数字档案管理体系。通过数据要素融合共享，赋能智能建筑普及、智慧社区建设和行业精细治理，最终形成数据驱动、协同高效、服务精准的住建发展新范式，为现代化巴州建设注入强劲数字动能。

第二章 指导思想与基本原则

1.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城市工作会议、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和全国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自治区、自治州党委会及“地方两会”部署，把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作为最大的政治，把高质量发展作为新时代的硬道理，坚持稳中求进，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扩大内需和供给侧改革，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以党建为引领，以夯实基础、深化改革为主线，以完善机制体制法治为重点，推动住房城乡建设提质增效，发挥基础支撑作用，持续推动经济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建设团结和谐、美丽宜居、创新韧性、文明智慧的现代化新巴州作出贡献。

2. 指导原则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将人民城市理念融入城市发展全过程。以让人民群众安居乐业为基本出发点，着力破解民生领域的急难愁盼问题。系统推进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建设，持续完善城市功能、提升环境品质、创新治理模式，致力于构建宜居、韧性、智慧的城市体系，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安全感。

坚持高质量发展。面对建筑业转型步伐缓慢、新增长点尚未成型、综合竞争力有待提升等挑战。积极对接西部大开发、“一带一路”以及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聚焦重点领域和标志性项目，全力挖掘具有牵引力和带动作用的大型住建工程，以高质量发展为巴州现代化建设提供坚实支撑。

坚持绿色转型。立足新型城镇化，围绕高质量发展和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加快推进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建筑节能等领域体制机制创新。推动建筑业转型升级，显著降低建筑领域碳排放强度，实现可持续发展。

坚持治理创新。转变“重建设、轻治理”的传统观念，以“绣花”功夫推进城市治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推动城市管理融入基层治理，加快构建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实现“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一网通享”，全面提升城市治理效能。

坚持统筹协调。牢固树立系统观念，将城市作为有机生命体和整体大系统，统筹发展各领域、各环节与各类主体。统筹城乡融合与区域协同，以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双轮驱动，加快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和公共服务均等化。实行分类指导，深化兵地融合，统筹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构建现代化城市防灾减灾体系，全面提升城市韧性和风险防控能力。

第三章 “十五五”时期主要目标

锚定 2035 年与全国同步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远景目标，结合巴州社会经济发展和住房城乡建设事业发展实际情况和趋势，今后五年住房城乡建设事

业努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1. 现代城市体系持续优化

城市规模结构与功能布局更趋合理，产城、城乡、兵地融合机制更加健全，形成层级分明、优势互补、协调联动的现代化城镇体系。“一轴引领、两翼支撑、多点活跃”的城镇格局基本成型，实现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6%。

2. 城市宜居品质达到新高度

一体化推进巴州城市体检与更新，建立“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评估效果、巩固提升”闭环机制，统筹推进历史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与传承，盘活存量资产，持续激活城市发展动能。推动从“住有所居”向“住有宜居”跨越，至 2030 年，新开工“好房子”达标占比 50%，“好小区”达标占比 30%，“好社区”达标占比 20%；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 8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100%，污水处理率 99%，再生水利用率 60%，居住环境明显改善。

3. 住房供应与保障体系更加健全

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持续优化住房供给结构，逐步完善保障性住房体系，基本解决城镇住房困难群众的住房问题。建成巴州“智慧住房”管理服务平台，显著提升住房智慧管理与服务能力，推动住房保障向智能化、精细化转型。织密互嵌式居住与社会结构网络，深化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全面构建更加深入稳固的互嵌式社会结构。

4. 城乡安全韧性实现新提升

系统推进“新城建”与韧性城市建设，加快老旧管网更新改造，健全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体系，全面实施建筑抗震加固。完善“平急两用”设施，人均有效避难面积不低于 1.5 平方米。到 2030 年，全州建成区路网密度不低于 7 公里/平方公里，公共交通出行比例达 30%，绿色出行分担率达 60%。建成城市生命线统一监测预警平台，实现对关键设施实时监测与智能预警，推动安全向主动保障转变。

5. 和美乡村建设呈现新面貌

推进以县城为载体的城镇化，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建制镇供水、污水处理、燃气、垃圾处理等设施水平全面提升，关键指标达到预定目标，基础设施加快向农村延伸，长效运行机制稳定建立。小城镇综合服务功能和住房安全保障能力显著增强，农房抗震防灾改造全面完成，宜居示范农房得到推广。传统村落保护与人居环境防控网络更加严密，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全面整治，村庄环境干净整洁有序，政策瓶颈有效破解，实现传统村落保护与乡村振兴协同发展。

6. 建筑业转型升级质效显著

建筑业绿色低碳发展体系更加健全。城镇新建民用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政府投资公益性建筑及大型公共建筑达到一星级及以上，星级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达 30%以上，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有序推进。因地制宜发展装配式建筑，持续优化产业结构。完善产业人才支撑与行业治理网络，深入实施“建筑工匠”培训就业行动，着力培养本土建筑劳务带头人及专业技能人才，为行业全面绿色低碳转型提供坚实人力保障。

7. 城乡治理效能迈上新台阶

城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协同高效的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更加完善，城市管理执法法规体系不断健全，兵地共建共享协同推进。智慧城市建设取得重大进展，“一网统管”平台全面运行，城市管理精细化、智能化水平明显提高，“数字住建”体系基本建成。安全共治网络更加严密，城市“生命线”动态监管，人居环境整洁有序，共建共治共享格局基本形成。

表 1：巴州“十五五”住房城乡建设主要发展指标

类型	序号	指标		现 状 情 况 (2024 年底)	“十五五” 规划目标	指标属性
基础设施	1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61.04	66	引导性
	2	道路网密度（km/km ² ）		6.91	8	引导性
	3	公共供水普及率（%）		99.92%	100%	约束性
	4	管网漏损率		8.7%	8%	引导性
	5	城镇建成区燃气普及率（%）		99.23%	99.6%	约束性
	6	污水处理率（%）		99.77%	100%	约束性
	7	污泥无害化处置率（%）		99%	99.5%	引导性
	8	再生水利用率（%）		55.7%	60%	引导性
环卫	9	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99.7%	100%	引导性
	10	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占比（%）		61.96%	70%	引导性
	11	城市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11%	65%	引导性
	12	城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	65%	引导性
居住环境	13	建成区绿地率（%）		40.84%	42%	约束性
	14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m ² /人）		17.69	18	引导性
	15	公园绿地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率（%）		91.48%	93%	引导性
	16	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m ² /人）			1.5	约束性
	17	城市公共交通出行分担比例（%）			40%	引导性
	18	“好房子”达标占比（%）			50%	引导性
	19	“好小区”达标占比（%）			30%	引导性
	20	“好社区”达标占比（%）			20%	引导性
住房	18	城镇常住人口保障性住房覆盖率（%）		23.7%	24%	引导性
	19	人均住房建筑面积（m ² ）	市县	56.17	57	约束性

保障			农村	35.4	40	预期性
	23	老旧小区改造完成（个）		474	550	预期性
建筑业	24	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重（%）		100%	100%	约束性
	25	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		27%	35%	约束性
	26	建筑业增加值占全州 GDP 比重（%）		6.53%	6%以上	预期性
	27	单位建筑面积直接碳排放降低率（%）		/	8.5%	预期性

第三篇 奋力实现住房和城乡建设高质量发展新突破

聚焦城市更新与房地产发展新模式两大主线，实现城市功能品质跨越提升、住房发展模式根本转变，确保各族群众住有宜居、居有所安，推动巴州住建事业走在全疆前列。

第一章 优化现代化城镇新格局，着力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兵地互嵌融合发展

第一节 构建“中轴两翼多点”空间格局

坚持全州“一盘棋”，深度融入并主动塑造“中轴隆起、两翼齐飞、多点联动”的空间发展格局，推动形成全域统筹、优势互补、集约高效的新型城镇化发展态势。

高质量打造发展“中轴”脊梁。依托库尔勒至轮台交通动脉，强化库尔勒、铁门关、轮台、尉犁等节点城市的住房与基础设施建设协同。实施库尔勒中心城区与周边城市（镇）一体化战略，明确同城化发展的空间边界与功能分区，避免低效蔓延。统筹公共服务和市政基础设施沿交通要道集中布局，重点提升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上库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园区的城市综合服务功能，推动向功能复合、职住平衡的现代化产业社区转型。

推动南北“两翼”城镇协同与特色发展。“北翼”焉耆、和静、和硕、博湖四县，聚焦文化旅游与商贸物流，强化城镇风貌塑造与历史文脉传承，推进基础设施补短板 and 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支持建设具有盆地特色的区域性物流中心和旅游服务基地。支持和静作为北部副中心城市建设，强化区域辐射带动能力。

“南翼”若羌、且末，依托出疆大通道完善城镇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补齐

民生短板，提升人口集聚能力；结合能源矿产与生态保育功能，推动建设功能现代、绿色低碳的宜居宜业城镇，打造面向内陆腹地的开放门户与高质量发展新增长极。

深化“多点”错位互补与功能联动。立足各县市资源禀赋与产业基础，引导城镇功能精准定位。支持各县市围绕特色农牧、文旅、能源等细分领域，培育形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特色产业集群地标，同步推进产城融合与人居环境改善。强化县域间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与公共服务资源共享，激活县域经济发展活力，夯实全州高质量发展的城镇根基。

构建全域互联互通与要素共享新格局。加快完善“中轴”与“两翼”间的干线公路与铁路联络线，打通县域交通微循环，提升城镇网络连通度。推动“中轴”城市（镇）在教育、医疗、科技等优质公共服务资源方面与“两翼”高效配置、合理流动与跨区域共享，促进技术、资金、市场与矿产、能源优势互补。通过空间格局的重塑与基础设施的织补，形成“一轴引领、两翼支撑、多点活跃”、互促共进、凝聚合力的城乡高质量发展生动局面。

第二节 优化国土空间发展格局

坚持科学布局、分级管控引领城市精明增长，构建产城一体、功能互补、互嵌共荣的现代化城镇发展新范式。

深入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统筹优化城市化地区、农产品主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三大空间，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引导产业集约高效、差异化发展。健全全域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严守耕地、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实施分区分类、精细化用途管制，筑牢全州国土空间安全发展底

线。

严格落实城镇空间管控要求。明晰城市空间增长轴线，推动城镇开发集约提质。统筹推进老城有机更新与新城有序拓展，优化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布局，促进公共服务资源均衡配置。引导各县市立足资源禀赋与功能定位，走特色化、差异化发展路径，全面提升城镇综合承载能力与发展品质。建立覆盖城市建成区的建筑高度、开发强度分级管控体系，推动行政、商贸、文化、教育、休闲等核心公共资源向城区核心片区集聚，培育优质城市发展载体。

专栏 1：城镇空间格局优化行动

库尔勒:构建“两轴三带·三心三河·八区五组团”的城市空间结构，持续推进“三河贯通”工程和巴州体育公园、巴州群众艺术文化中心建设，有序拓展鸿雁新区空间，全面提升南疆中心城市城镇化发展质量。

博湖县:实施“东融西扩南延北连”，建设河东现代化商业街区与河西旅游服务功能区，推进河西城区功能并完成种畜场棚户区改造，加快建设滨湖新城，深化兵地融合发展，为博湖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尉犁县:锚定“南改、北扩、东延、西控、中优”的空间战略，城北推动文化地标和文娱核心打造；老城区推进旧改增绿，完善社区服务圈；城南修复孔雀河生态，活化历史遗存，塑造功能完善、宜居宜业的城市新形象。

和硕县:构建“一纵三横三心”空间结构，推进清水河路城市轴集聚发展，重点建设北部文旅、中部综合服务、南部生态宜居三大中心，加快形成功能协调产城融合的现代化城市框架。

焉耆县:立足“三城联动”，南岸新城完善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打造综合功能区，东城新区加快生态宜居与配套建设，北岸老城实施管网改造与品质提升。

和静县:稳步推进“南改北扩”进程，坚持空间拓展与城市更新双线并进。重点提升天鹅湖路水景带、燕子河及吉祥河等特色景观。

若羌县:推进“一轴、四心、三片一园”空间发展，做强东西贯通的城市发展轴，打造三大服务核心与一个生态绿心。

轮台县:做强综合服务与产业发展两大核心，同步推进两大生态绿心建设与三条河道生态廊道修复，并沿四条发展轴拓展城市空间。

第三节 着力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

健全城乡融合发展机制，推动要素双向流动、资源优化配置，力争到 2030 年全州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 66%左右。

推进巴州新型城镇化建设，提升产业支撑与设施服务水平。支持库尔勒市开展新型城镇化试点，提高焉耆、和静、轮台等人口较大县的发展水平，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配套，有序推进就地就近就业，增强产业承载能力。

加大城镇更新与设施提升力度。鼓励巴州各县市对年久失修、安全隐患大、功能不完善、配套缺失的老旧住房实施自主更新、原拆原建。在库尔勒市、焉耆县、博湖县等旅游资源丰富区域，推广保护性更新与危旧房改造经验。支持人口和经济规模较大的县（市）积极争取城中村改造专项资金。强化老化地下管网改造，提升城市安全韧性。推进库尔勒市、轮台县、且末县等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探索兵地供水融合发展。

提升教育、医疗、文化等公共服务能力。支持库尔勒市及重点县市高等教育设施和职业学校建设，充分利用存量资源改扩建义务教育学校、普通高中和职业中学。支持二级及以下医院提标扩能、疾控中心标准化建设。推进公共图书馆、文化馆、体育馆（场）达标建设，配建一批全民健身设施场地。

第四节 推进兵地城市互嵌融合发展

推动第二师铁门关市城镇布局全面嵌入巴州全域城镇体系，纵深推进库尔勒市与铁门关市双向融合、团镇与县域城区就近嵌入、全域兵地一体化发展。

统筹全域规划编制，筑牢融合制度根基。健全兵地常态化联席会议会商机制，

坚持兵地总体规划一体制定、专项规划有效对接、区域规划统筹协调，推动兵地总体规划同步动态维护，全域区域空间一体统筹管控。

共建互联互通基础设施，完善城乡硬件支撑。坚持交通、水利、能源、市政管网统一规划、同步建设，提速构建库铁一小时通勤圈；重点推进 27 团至 25 团一级公路、G218 线博湖至库尔勒开发区延伸段等项目建设，打通环博斯腾湖交通瓶颈。有序推进团镇与县域资源统筹、共建共享，实现公共服务平稳接续。

优化城镇功能布局，强化安全与军民融合建设。做强库尔勒—铁门关枢纽组团，科学布局平战结合、平急两用公共设施；引导 36 团米兰镇、37 团金山镇、38 团南屯镇、223 团开泽镇等边境、县域周边团镇就近融入县域建设，因地制宜培育军民融合配套功能，筑牢南疆边境与绿洲城镇安全屏障；推动公共服务互认互通，2027 年前实现铁门关市民持社保卡在库尔勒市同等就医就学，推动兵地学校相互划片招生、医院医保直接结算，乡镇全民健身场地设施覆盖率达到 90% 以上，联手打造功能互补、产业联动的兵地产城融合示范区。

第二章 高质量开展城市更新，建设巴州特色的现代化人民城市

以城市更新为统领，统筹优化城镇空间布局，深化生态修复与功能完善。高标准推进空间焕新和好城区建设，全面强化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

第一节 盘活存量低效空间

坚持“留改拆”并举，统筹推进老旧街区、老旧厂区更新改造，完善城市服务功能。推动文商旅深度融合、新旧动能转换与服务设施提质，全面激活城市发展潜能。

盘活老旧街区存量空间，培育消费新动能。发展首店经济、体验经济、夜间经济等新业态。引入文化创意、主题餐饮、精品民宿等项目，打造特色鲜明、功能复合的消费集聚区和“城市客厅”。提升环境品质与基础设施承载能力，推进市政设施升级与交通组织优化。建设慢行系统、休憩空间和景观绿化，实现街区智能化升级。彰显文化特色，活化历史文脉与民俗风情，通过文化景观、公共艺术、品牌活动等方式，塑造“一街区一主题”的品牌。到 2030 年，全面完成重点老旧街区更新，打造功能完善、业态新颖、文化鲜明的特色活力街区。

盘活老旧厂区存量空间，推动工业遗存活化利用。坚持“修旧如旧、活化利用”，对具有历史价值的老旧厂房及设施进行加固与风貌维护，并引导其转型为公共文化与创新空间。创新投融资机制，导入文化创意、工业旅游等高附加值产业，推动“工业锈带”向“生活秀带”、“创新秀带”转型。统筹规划老旧厂区、车站与周边街区，通过交通连接、功能互补和公共空间共享，形成联动发展。到

2030 年，完成有价值的老旧厂区改造，培育一批在全疆具有示范效应的工业遗产活化项目。

盘活低效用地与存量房屋，完善城市服务设施功能。利用存量空间推进适老化、适儿化改造，增加普惠养老和托育服务供给，构建覆盖城乡的“一老一小”服务网络。健全应急医疗设施与物资储备体系，提升城市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完善全民健身设施网络，到 2030 年，建成综合性体育公园 1 处、社区多功能运动场 10 个，各县建成体育公园 1 处，乡镇健身点覆盖率达 90% 以上。推动消费基础设施提质升级，实施库尔勒“孔雀河畔”、尉犁县老电影院等区域改造，培育区域消费新地标。布局新型城市公共服务设施，推进城市大数据中心建设，建设航空博物馆等适应低空经济发展需求的新型设施，增强城市未来服务承载能力。

专栏 2：城市公共空间焕新行动

库尔勒市：推进商旅文深度融合发展。建设鸿雁河文旅综合体；巩固提升 4 处、引导完善 5 处美食街，重点打造 4 处滨水特色街区。加快鸿雁湖北岸商业综合体、欢乐海岸三期、小川里商业综合体、巴州艺术中心南侧商业综合体建设。同步补齐公共服务短板，完成 79 号地块小学及天生街道社区医院建设；建成孔雀河体育公园，完善公共体育服务设施。

博湖县：推动三大街区（文化体育公园文创街区、中华路工业遗存街区、凯越酒店商业街区）建成运营。深化与新疆旅投合作，确保 50 家文创店铺、1 家非遗工坊入驻，做强“开都河之夜”品牌，形成“日游湖、夜消费”全时旅游体系。

尉犁县：推进“三点连片”工程，打通太阳古城夜游带、银华商业区与孔雀河文艺空间。完成老粮库、老电影院改造。串联达西展馆、长城文化博物馆等景区景点，设计并推广多条“旅游+”主题精品线路。

和硕县：高标准推进覆盖全域的慢行步道网络建设，重点贯通滨河廊道、城市绿环与社区公共空间；利用闲置用地，持续增加城区绿色空间总量，合理布局社区公园、街头游园等开放空间。

焉耆县：构建以石榴籽公园与“一道连四园”慢游环为骨架的城市更新体系，串联更新项目。沿线布局休闲餐饮、文化茶馆等慢业态，塑造城园交融的空间格局。

和静县：围绕国家生态文旅融合示范区建设，系统优化商业业态，补齐餐饮住宿等关键服务短板。

若羌县：重点实施博物馆、图书馆及体育馆历史建筑保护；推进体育设施与公园建设，涵盖若羌县体育公园、奥林匹克公园、楼兰公共体育场、健身中心、若羌河健身步道及消防主题公园；实施园林绿化与休闲工程，建设口袋公园、微型绿地、城市广场及若羌河西支文化游乐园；推动商业与市场改造，实施楼兰大道农贸市场、楼兰商贸城、步行街改造及楼兰夜市提升整治。

轮台县：深入实施“文化润疆”工程，完成西域都护府博物馆数字化展陈提升及文物库房改造，完成自治区级卓尔库特古城考古遗址公园申报。同步健全养老服务体系，实施轮台县老人养护院（老年大学）及 4 个社区日间照料中心新建改造，持续推进 7 个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

第二节 精筑宜居品质空间

统筹推进“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一体化建设，从住宅品质、小区环境、社区配套三个维度持续提升人居品质，全力打造宜居宜业的“好城区”。

（1）科学推进“好房子”建设

明确“好房子”建设标准。新建商品住房、保障性住房、兵地共建安置房严格落实《住宅项目规范》GB55038-2025）要求，严控户型、层高、隔声、适老、绿色、智能化等关键指标；支持房企打造“好房子”样板，强制集成绿色建筑、装配式建造及全龄友好设计。至 2030 年，新开工“好房子”达标占比 50%。

完善技术标准与攻克质量难题。加快修订适应巴州抗震设防、气候特点的地方标准，强化结构安全、防火、防震及隔声、保温、隔热等关键指标。重点攻关渗漏、开裂、噪声等常见质量问题，推广空间灵活可变、适老化改造及室内健康技术。结合南疆自然条件与多民族居住习惯，开展技术集成示范，打造一批标杆项目。

创新土地出让与激励政策。推行土地“带条件”出让，探索“竞品质”出让模式。对超低能耗建筑等给予财政、金融及容积率奖励。推行建筑师负责制、BIM审查、第三方飞检、举牌验收、建材追溯体系，完善房屋养老金制度。

分类推进存量住房提质。存量住宅实施老旧楼栋节能改造、适老化加装电梯和旧房室内提质。探索“原拆原建”与快速更新技术，在老旧小区重点应用装配式装修，全面提升住房的安全性能、居住舒适度及节能水平，推动“老房子”变“好房子”。

全面实施危旧房综合治理。D 级危房或无修缮价值房屋实施政府引导、居民作为责任主体，在符合相关政策前提下实施原址重建；成片危旧片区结合城市更

新，统筹整体重建与安置；大型公共建筑分批实施抗震加固；历史建筑以结构安全为核心进行保护性修缮。

（2）提升改善“好小区”。

持续推进城镇老旧小区分级改造。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楼道革命”、“环境革命”与“管理革命”，完善“基础-完善-提升”三级递进改造体系。基础类：实施建筑本体加固、抗震节能改造、外墙保温及屋面防水；全面更新老旧水电气热信管网，推进路面平整与无障碍建设。完善类：尊重民意加装电梯，增建停车位、充电桩；整治绿化、完善垃圾分类、消防与安防系统。提升类：围绕完整社区、绿色社区，补建社区养老、托幼、助餐、家政等服务设施。“十五五”期末，基本实现2000年底前建成的需改造老旧小区愿改尽改，因地制宜改造2001—2010年底前建成的小区。

科学实施城中村改造。坚持“成熟一批、推进一批”的原则，灵活选择拆除新建、整治提升或拆改结合模式。对地段较好、配套成熟的项目，鼓励房企商业开发，结合“好房子”建设促进高质量发展。对条件一般但确需改造的，整合补助资金，通过提高容积率、增加商业面积等引入社会资本。对具备条件的地区鼓励居民自主更新、原拆原建。对资金不平衡的项目做好储备，逐步纳入后续计划。全

面提升物业服务服务水平。健全社区党组织统领下的“三方联动”共治机制，推广“红色物业”。库尔勒市及其他基础较好的县市打造示范点；若羌、且末等基础薄弱地区强化党组织直接指导，推动资源下沉。推广“信托制物业”，实行财务与服务承诺公示。建立“优质优价”收费机制，将满意度与“红黑榜”挂钩，实施分级分类监管与联合奖惩。对老旧失管小区，由国有物业应急接管或“连片打包”兜底，确保2030年全州专业化物业服务全覆盖。推动“物业+生活

服务”，拓展养老、托幼、农副产品直供、民族特色助餐等增值服务。健全四级物业纠纷调处体系，推行“一站式”解纷机制并嵌入智慧平台。构建全州智慧物业服务平台，推进智能门禁、停车、监控改造。深化数据赋能，推动服务从被动响应向主动预测转变。鼓励各县市探索社区电商、养老等增值服务。

（3）全面建设“好社区”。

推动完整社区建设。通过拆违建绿、存量改造等方式增加公共活动空间，完成背街小巷改造。严格落实新建居住区按国家标准配建体育设施要求，与住宅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同步交付。完成适老化改造，补齐无障碍服务短板。建设“15 分钟便民生活圈”，补齐养老、托育服务短板；布局便民自助服务终端，实现智能快件箱及电动自行车智能充电设施全覆盖。推进智慧社区治理，每县市培育不少于 1 家智慧物业示范企业，推广线上线下融合服务，建立健全共建共评机制。社区公共服务综合数字化平台覆盖率达 90%以上，消防通道智能监测率达 95%以上。到 2030 年，新增公共活动空间 5 万平方米，生活垃圾分类准确率达 95%以上，建成 1 个“零碳”社区试点。15 分钟便民生活圈基本保障类覆盖率达 90%、品质提升类达 50%以上。

第三节 推动绿色低碳转型

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统筹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与系统治理。协同推进城乡环境改善、节水城市建设与建筑绿色转型，全面提升城市生态宜居品质，筑牢高质量发展的绿色本底。

构建全域生态保护格局。加快修复受损山体与沉陷区，至 2030 年完成 20 处重点区域地质灾害治理。实施开都河、孔雀河等流域生态廊道修复，新建生态廊道 150 公里，重点河流生态流量保障率达 90%以上，恢复湿地 1.5 万亩，博斯腾湖等重点水域水质稳定在Ⅲ类。推进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锁边工程建设，至 2030 年完成锁边造林 50 万亩。串联河湖、湿地与城市绿地，建成城乡生态廊道节点 30 处，城市绿地乡土植物占比达 80%以上。

推进城乡环境综合整治。深化扬尘污染治理，推广“智慧工地”，道路机械化清扫率提升至 90%。强化固废治理，完善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体系，每县市至少建成 1 座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或消纳处置设施，建筑垃圾综合利用率达 65%。

提升城市生态宜居品质。新增口袋公园 20 处，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 46%，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不低于 92%，形成 1-2 个老旧公园改造样板。建成城乡绿道不少于 50 公里，林荫路推广率达 85%，裸露土地绿化覆盖率达 95%。

推进“节水”城市建设。坚持“把水资源作为最大的刚性约束”和“四水四定”原则，严守总量与用水效率控制红线，不断强化水资源管理；工业严控高耗水项目；城乡加快老旧管网更新，普及节水器具。库尔勒市率先建成国家节水型城市，管网漏损率控制在 8%以内。全域落实海绵城市理念，恢复自然岸线，提升涵养净化能力。拓展再生水在工业、市政及生态领域应用。至 2030 年，智慧灌溉覆盖率达 20%。

规模化推进建筑节能与绿色转型。新建住宅：严格落实建筑节能标准，强制同步设计、建设太阳能光伏系统。推广绿色建材、装配式建造与海绵社区理念。

既有建筑：结合城市更新，推动既有建筑节能改造与超低能耗建筑规模化发展。

“十五五”期间，每县市至少布局 1 个低碳/零碳建筑示范项目、1 个建筑光伏一体化示范项目、1 个智慧社区示范样板。建设综合信息平台，普及智能家居，集成智慧安防、垃圾分类等系统，园林设施数字化运维比例达 30%。

专栏 4：生态修复与绿色低碳行动

库尔勒市：实施孔雀河生态修复与水土流失治理，推进三北六期、沙漠边缘阻击战等工程，完成 1 万亩工程固沙、5000 亩生物治沙及 7800 亩退化林修复。

尉犁县：实施孔雀河绿廊、道路绿化及尾水湿地项目，建设城市绿色生态体系；推进孔雀河流域治理、污水管网建设与扬尘等污染管控，深化环境污染治理；攻坚沙漠边缘阻击战，打造防沙治沙“尉犁样板”。

博湖县：推进开都河全流域生态治理工程，建设生态补水通道、修复湖滨湿地，配套滨水步道与亲水平台，打造“15 分钟亲水休闲圈”。普及节水技术，降低管网漏损，加快城乡供水一体化。

和硕县：开展重点流域综合治理，完成入河湖排污口排查整治，推进水源地规范化与备用水源工程建设；推进“智慧工地”全覆盖与低尘机械化清扫，实施裸露地块动态清零，强化扬尘精准防控；建设生活垃圾焚烧设施，规范固废与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减少有机垃圾填埋。

轮台县：实施沙漠边缘阻击战及林草湿荒一体化修复；推进水源工程与河湖治理 3000 亩；建设垃圾焚烧与资源化设施；新建 1 个综合公园、5 个口袋公园，建成区绿地率达 41.3%，人均公园绿地不低于 15 平方米。

焉耆县：推进开都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与景观提升工程，开展城区裸露土地绿化全覆盖行动，提升环卫保洁机械化作业水平。

和静县：实施开都河、黄水沟等流域生态治理与水源地保护，改造天鹅湖路水景带及城市河道景观。推进大型郊野公园建设，提升改造葡萄公园。

且末县：推进塔克拉玛干沙漠锁边工程，实施且末段 41 公里生物与工程固沙，建设百万亩沙产业示范区，系统构建城乡绿地网络。

第四节 深耕城市文脉传承

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贯穿巴州住建领域工作全过程，打造文化保护传承利用示范载体，做强特色巴州文化品牌，厚植中华文化底蕴，赋能城乡高质量发展。

加强资源普查与保护名录建设。系统开展文化遗产资源普查，建立分级分类、应保尽保的保护名录。加快推进焉耆、轮台申报自治区级历史文化名城工作，支持和静巴伦台、和硕乌什塔拉、焉耆七个星镇、库尔勒塔什店镇等符合条件的镇、村、街区申报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街区。加快历史地段普查，制订历史建筑修缮技术规范，明确保护责任，实现空间全覆盖、要素全囊括的系统性保护管理。到2030年，实现全州已公布历史建筑的挂牌率、测绘建档完成率均达到80%（对标自治区目标），新增申报不少于2片历史文化街区。推进且末县传统村落保护“巴州经验”。

强化各类遗产系统性保护。加快推进和静县、若羌县9个自治区级传统村落的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维护整体空间形态与自然环境协调。完成焉耆县首批历史建筑的挂牌和数字化建档。采用微改造、渐进式更新方式补足设施短板。在若羌新城等重点区域融入中华文化符号，打造“丝绸之路上的楼兰”等可感可知的城市名片。加强大遗址、长城烽燧等重点段保护修缮，加大革命文物和工业遗产保护力度，确保各类遗产的真实性与完整性。

深化文化遗产活化利用。依托“1+8”历史文化工程，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展馆为核心，联动巴州博物馆、尉犁县长城文化博物馆、轮台县西域都护府博物馆、楼兰博物馆、焉耆县七个星佛寺遗址博物馆等八大场馆，系统推进米兰遗址、孔雀河烽燧群等18处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与活化利用。重

点建设“波斯腾湖非遗传承中心”等文化标识，鼓励老建筑改造为民宿与特色街区，推动“东归文化长廊”、“丝路南道历史文化长廊”等项目建设，促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与文旅融合。

城镇风貌塑造与规划管控。落实《自治区城市及建筑风貌管理标准》，将中华文化元素融入城市设计、建筑色彩与公共空间。建立城市设计及建筑风貌全流程管控机制，超大体量建筑风貌管控率达 100%。到2030 年，完成全州历史城区、历史文化街区及重点区域的风貌整治，打造 2—3 个彰显“巴州气质、巴州风范”的城市风貌示范区。

加强研究与宣传。深入实施“文化润疆”，挖掘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史实。依托文物点位构建“大外宣”格局，常态化开展《东归·印象》等文化展演和节庆活动，推进西域都护府文化阐释。加强馆校合作，开展学术研讨、研学、博士

讲学等活动，开发实用型文创产品，全方位讲好巴州故事。

专栏 5：以“文化+”建设增强城市集聚力行动

库尔勒:立足“塞外明珠·山水梨城”品牌，以铁门关为核心打造“丝路雄关·千年古道”文旅 IP，推动丝路小镇、梨城美食街等特色街区提质升级。

博湖县:重点打造文化体育公园文创街区、中华路工业遗存创意街区，引入文创店铺与非遗工坊；以开都河景区为核心，发展夜间经济与现代都市休闲，布局房车营地与帐篷露营区，推动“旅游+文化+演艺”深度融合，塑造博湖现代新民俗文旅品牌。

尉犁县:整合太阳古城、银华商业区与孔雀河绿廊，太阳古城依托长城文化与玉屏湖，发展夜游经济；银华商业区丰富消费业态，建设优选农产品中心和文创市集；孔雀河绿廊保留历史建筑风貌，改造老粮库为民俗剧场。

和硕县:打造驿站文化、红酒文化、马兰精神及龙驹文化，构建和硕特色文脉体系。

焉耆县:以“体育强县·活力焉耆”为引领，通过承办品牌赛事、举办文旅活动集聚人气；培育自然风光、酒庄文化、历史研学三大主题线路；整合本地美食资源，打造“味道焉耆”特色街区，构建农文商旅融合集聚区。

和静县:推进满汗王府等重点历史遗迹保护修缮工作。梳理东归文化的历史脉络与民俗内涵，持续开展“百日文化广场”等品牌活动。

若羌县:立足“丝路楼兰·秘境若羌”品牌，持续做大楼兰 IP，提升楼兰博物馆、米兰古城景区接待能力，持续开展“枣花开了”、“红枣熟了”等品牌活动。

轮台县:加快推进西域都护府历史文化保护与活化利用。重点实施博物馆数字化展陈与文物库房改造，推进卓尔库特古城考古遗址公园申报。

第五节 强化政策支持保障

推进城市体检和城市更新一体化。创新完善以需求为导向、以项目为牵引的城市更新体制机制，建立健全“体检发现问题—更新解决问题—评估更新效果—推动巩固提升”的闭环工作机制。开展年度城市体检工作，制定实施城市更新专项规划，明确城市更新目标、重点任务、建设项目和实施时序，2026 年底前完成全州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编制，形成“专项规划—片区策划—项目实施方案”的规划实施体系。建立城市更新单元及样板项目库，优先推进中心城区、老旧住区等重点区域更新。至 2030 年，全州完成城市更新单元 11 个以上，打造样板工程项目 25 个以上，实现城市功能完善与品质双提升。

创新城市更新工作方式方法。以城市中心区域为重点，加强城市更新单元内城市设计。对现状建筑密度高、难以达标区域，在征得利害关系人同意前提下，按照“优化不恶化”原则，以不低于现状条件为底线调整建筑高度、停车配建、绿地率等指标，并鼓励适应性优化现行规范。完善适应城市更新的工程项目建设实施管理制度。严格限制超高层建筑，增强高空消防能力，将超大体量公共建筑及超高层建筑作为城市公共建筑项目进行管理。支持各县市因地制宜探索，建立健全可持续的城市更新机制。

优化完善用地支持政策。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土地要素跟着项目走”，依法运用划拨、出让、租赁等多种方式加强用地保障，健全全域全类型、统一衔接的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规划许可制度。统筹增量和存量建设用地，涉及规划调整的依法办理。推动土地混合开发利用和用途合理转换，明确正负面清单及管控要求。降低存量土地盘活成本，完善闲置土地使用权回收机制，优化零星用地集中改造、容积率转移或奖励政策。促进低效用地再开发，支持利用存量低效用地建

设保障性住房、发展产业、完善公共服务设施。除法定或约定需由政府收回的土地外，鼓励原国有土地使用权人自行或以转让、入股、联营等方式更新改造优化地价计收规则。落实建设用地使用权在土地的地表、地上或地下分别设立。完善城市更新相关的不动产登记制度。

健全多元化投融资机制。要向上争取与内部统筹并举，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等国家资金，统筹现有资金渠道，加大对城市更新的支持力度。要规范举债与风险防控并重，在债务风险可控前提下，用好地方政府债券，严禁违法违规举债融资，主动落实项目资金平衡责任。要政府引导与社会参与协同，按市场化、法治化原则建立政府、市场与住户合理共担的资金模式，并严格落实棚户区改造、公共基础设施等税费优惠政策。要金融创新与模式探索联动，鼓励金融机构强化信贷支持，支持社会资本参与，推动符合条件的项目发行基础设施REITs、资产证券化产品等。州级层面要加强统筹赋能，研究设立城市更新专项引导基金或与国开行、农发行建立战略合作，针对老旧厂区改造、完整社区建设等不同类型项目，提供 2-3 个可复制的资金平衡模式，为各县市提供实操指引。

构建多主体协同参与路径。充分发挥街道社区作用，推进城市更新共建共治共享。稳妥开展城市管理进社区工作，明确工作内容及方式。鼓励产权所有人自主更新，支持企业盘活闲置低效存量资产，更好发挥国有资本带动作用。支持多领域专业力量和服务机构参与城市更新，健全专家参与公共决策制度。加强城市更新社会风险评估、矛盾化解处置机制建设。

健全法规标准。积极开展城市更新领域制度研究，建立健全城市规划建设治理运营和房屋管理维护法规体系。充分运用地方立法权，推进城市更新领域相关

立法，建立健全合理、高效的城市更新法治体系。根据城市更新工作需要，制定配套公共设施、消防等相关地方标准，鼓励制定城市更新相关团体标准。

第三章 健全完善城镇住房供给体系，从“住有所居”迈向“住有宜居”

以“四好”建设为目标，全面提升住房品质，切实保障新市民、青年人住房需求，确保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第一节 促进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稳预期、防风险、促转型为核心主线，构建覆盖全人群、全周期的基础性制度与长效机制，着力推进房地产发展模式转型，实现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与高质量发展。

深入推进互嵌式居住。严格落实自治区关于互嵌式居住的部署，在保障性住房分配中实施“插花式”分配方案，引导不同民族家庭混合居住。在商品房销售中，通过购房补贴、物业费补贴等优惠政策引导市场房源实现互嵌。结合老旧小区改造，采取拆墙并院、统一管理等方式，推动形成空间、文化、经济、社会、心理“五个互嵌”的社区环境。“十五五”期间，全州每年打造互嵌式示范小区不少于 5 个，争创自治区级互嵌式社区试点。

激活需求与优化供给并举。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出台专项补贴、贷款优惠等措施支持农民进城安居；深入推行棚改“购房券”安置模式成果，引导拆迁户购买商品房，激活首次置业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房，优先面向新市民、青年教师、医护人员等群体配租配售。结合文旅、医疗康养、养老产业，将闲置房源改造为度假公寓、康养社区或候鸟式养老基地，实现“去库存+产业协同”。鼓励房企转型，鼓励开发绿色建筑、智慧住宅，提升

居住品质。适应人口结构变化，推进适老化改造与代际融合社区开发。遵循“人定房、房定地、地定钱”逻辑，构建供需动态平衡的土地与住房供应体系。稳步推进现房销售改革，防范交付风险。力争 2030 年现房销售占比突破 25%，防范风险，推动行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强化融资支持与风险防控。健全房企“白名单”动态管理，引导金融机构对优良项目差异化授信，做到“应贷尽贷”。建立以项目现金流为核心的授信审批体系，按工程进度分阶段提取监管资金。搭建县市融资对接平台，拓宽筹融资渠道，保障项目建设交付。构建财政投入、金融支持、公积金补充、市场运作“四轮驱动”资金体系，加大中央投资和专项债券支持，推动土地出让收益优先用于保障房建设。探索政策性金融工具，拓展保障房 REITs 和资产证券化，研究存量商品房重置价格收购转化机制。完善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通过特许经营、税收优惠引导社会资本参与运营。建立“红橙黄蓝”四级风险预警体系，对土地款支付、工程进度、销售回款等关键指标动态监测。预售资金实行“首付款 20% 封闭管理、按月核销”模式，运用“智慧房产”平台自动识别违规挪用风险。高风险项目派驻资金监管专员，执行“日监测、周报告、月评估”。建设“智慧监管”平台，集成资金追踪、风险预警、合规性校验，对接 6 类外部系统，推动“三流合一”。健全房企债务风险监测预警，专项借款封闭运行，压实企业自救主体责任。强化司法与账户协同，阻断风险向项目传导。推进存量资产盘活，建立保障房与商品房联动调节机制。房企不得违规抽调、挪用项目资金，严禁抽逃出资和提前分配利润。全面推广“保交房”经验，实行“一项目一主办银行（或银团）”制度，统筹全流程资金监管，保障合理融资需求，促进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推动区域协同与数字化治理。落实“零门槛落户”，强化就业、社保与落户

衔接，稳定新市民住房刚需基础。完善保障房与商品房协同配置，引导形成人口互嵌、邻里交融的社区格局。创新兵地融合机制，支持兵团团场与地方乡镇结对，协同推进混居社区建设及教育、医疗、文化、体育等资源共建共享。加快推动兵地社保制度衔接互认，提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强化对口援疆与区域政策协同，深化教育、人才智力援疆，推广融情交流活动。推动“巴州-阿克苏”等区域住房政策协同，率先实现公积金异地贷款提取、信息核查互认，促进区域房地产一体化发展。打通住建、公积金、税务等部门数据壁垒，构建“巴州智慧住房”统一平台，实现对房源空置、转租等行为的动态监测。基于平台汇聚的大数据，分析人口流动、住房供需与价格走势，辅助科学决策土地供应及保障房布局。进一步将平台与“红橙黄蓝”风险预警体系对接，做到风险早识别、早干预。

加快构建以信用为核心的新型市场监管机制。完善全州建筑业诚信信息平台，健全覆盖建设、施工、项目及人员等主体的信用档案，推动监管重心从资质、资格向信用绩效转变。健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加强部门协同，推动规划、工商、税务、社保、信贷等信息互通共享，在资质管理、招标投标、评优评奖、银行授信等环节应用信用评价。深化行政执法与信用监管衔接，完善处罚信息归集与信用修复机制。建立涵盖房地产开发、物业服务、评估经纪等全行业的信用评价标准。依托“智慧住房”平台推行分级分类监管，强化评价结果在差异化管理及联合奖惩中的实际应用，规范市场秩序，促进行业健康平稳发展。

第二节 构建保障性住房精准供给体系

优化完善住房供应体系，健全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保

障制度，分层覆盖低收入群体、外来务工人员、新市民、新青年，并融入民族互嵌元素，推动从“住有所居”到“住有宜居”。

健全分层覆盖的住房保障体系。坚持租购并举，以需定建，围绕保障对象实际需求，通过新建、收购存量住房等多种渠道，持续扩大保障性住房供给。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保障性住房建设运营，支持利用集体建设用地建设保障性住房，结合城镇棚户区改造和老旧小区改造统筹推进房源筹集，加快形成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的发展格局。推动构建涵盖保证性租赁住房、公共租赁住房、人才公寓及住房补贴等多层次的住房保障体系。到 2030 年，实现城镇常住人口保障性住房覆盖率提升至 24%左右。

完善保障性住房管理机制。严格规范准入与退出：公租房面向住房和收入“双困”家庭，保租房重点保障新市民、青年人等，配售型保障房面向工薪收入群体。推行数字化全流程管理，依托“智慧住房保障”平台实现申请、审核、监管智能化。强化动态监管，建立“动态核查+专项整治+数字监测”长效机制，对转租、空置、收入超标等行为坚决清退并纳入失信记录。推广政府购买公租房运营服务，提升专业化、规范化水平。统筹各县市及社会企业推进人才住房保障，落实人才专项用房。优化分配机制，积极推行“插花式”混合居住模式，以空间融合促进社会融合与文化认同。

优化住房保障功能配套。聚焦“住有宜居”，加快提高保障服务水平。新建保障房聚焦‘住有宜居’，加快提升服务水平。新建保障房优先选址于邻近就业点、公交场站、生活成本较低区域，同步完善配套设施。已有保障房延伸交通设施，补齐配套短板，按规定规划建设商业和综合服务设施。加强社区文化阵地建设，在公共区域嵌入中华文化标识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元素，定期开

展群众性文化联谊活动，营造各民族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的社会条件。逐步扩大保障房小区物业管理覆盖面，提高服务质量。加强日常监督检查，推进社区公共空间和公共服务开发利用，不断提升居民安居乐业水平。

第三节 推动住房租赁市场健康发展

多渠道增加租赁住房供给盘活社会存量房源。鼓励居民将自有闲置住房用于租赁，支持企业盘活改造老旧厂房、商业办公用房、自持商品住房等，转化为租赁住房。鼓励房企转型发展长租公寓：支持房企从“开发销售”转向“租售并举”，通过自持部分房源或与专业机构合作，发展长期租赁住房。

创新租赁模式，健全租购并举制度。推广“以租代售”“租购衔接”模式，允许长期租赁者享有优先购买权，或部分租金抵扣房款，降低购房门槛。推动租购同权，重点落实承租人在子女入学、医疗保障、公共服务等方面与购房者享有同等权利，增强租赁市场吸引力。

扶持专业化、规模化租赁企业。培育自持物业型租赁企业，重点支持以独立法人运营、业务边界清晰、具备专业投资和管理能力的企业，促进专业化、集约化经营。对符合条件的租赁企业给予税收优惠、融资支持，提升长期租赁住房的供给能力和运营水平。在库尔勒、若羌等人口净流入县市，集中建设高品质租赁社区，增强市场稳定性和可预期性。

创新信贷产品与金融服务。支持商业银行向新建、改建长期租赁住房的各类主体发放住房租赁开发建设贷款。鼓励金融机构围绕租赁住房运营、装修、租金收益等环节开发专项金融产品。

拓宽多元化投融资渠道。开优先支持库尔勒、若羌等人口净流入县市开展租赁

住房投融资试点。支持金融机构、资产管理机构规范投资住房租赁相关金融产品。推广 REITs 等长期工具：鼓励住房租赁企业、专业资产管理机构通过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长期持有运营租赁住房。支持保险资金等投资住房租赁市场，鼓励利用利率衍生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第四节 建立公开规范的住房公积金制度

发挥住房公积金制度的民生保障与住房支持作用，以服务创新和风险管控为核心，全面推进巴州住房公积金制度改革，构建覆盖更广、服务更优、运行更安全的现代化管理体系。

创新和拓宽公积金使用场景。扩大公积金贷款适用范围覆盖至经确认的“白名单”保交房项目、各类保障性住房及异地缴存本地购房，增强政策在稳定市场、保障民生方面的包容性。优化贷款条件，提高人才、多子女家庭贷款额度，放宽征信审核标准，加大对信用轻微瑕疵职工和特定困难职工的支持力度。拓展提取使用场景，允许提取公积金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以及节能改造、适老化改造等自住住房品质提升项目，并支持父母子女互助提取，缓解家庭购房压力。强化租房保障，根据巴州各地租房市场水平，动态提高租房提取额度。推行创新举措，允许职工将阶段性未使用的租房提取额度合并计入其后续申请公积金贷款的可贷额度计算基数，保障租房人群权益。

推动公积金扩面增效提质。积极吸纳灵活就业人员参与缴存，提供灵活便捷的缴存方式，明确其享有与单位职工同等的贷款、提取等权益。对小微企业实施缴存优惠或缓缴政策，减轻企业负担，扩大制度覆盖面。建立州域内资金互助调剂机制，探索建立巴州全州范围内的住房公积金资金池互助与调剂机制，实现资

金跨县市统筹调剂，全面提升全州公积金资金的整体使用效率和抗风险能力。鼓励公积金结余资金以合规方式参与保障性租赁住房的建设筹集与运营管理，既增加长期稳健资产收益，又提供稳定房源，进而完善住房保障体系。

强化“智慧公积金”建设。深化与住建、民政、税务等部门数据共享，构建全州统一的政务数据共享目录与标准，实现“一数一源一标准”。运用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优化服务平台，优化升级线上服务大厅和移动端应用，推出智能客服、生物识别认证等功能，提升线上服务体验，实现从“网上可办”到“网上好办”的转变。深入推进“跨县通办”、“全州通办”，简化异地业务办理流程，切实解决职工跨区域办事难题。

加强信息安全风险管理。运用大数据实施全流程风险监控，加强内审外督，确保资金规范、安全、高效运行，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构建住房公积金业务数据分析平台，深入挖掘缴存、提取、贷款等业务数据价值，精准分析不同群体、不同区域的住房需求与趋势，为政策优化提供依据，持续提升管理服务的精准性、适应性与前瞻性。

第四章 全面优化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安全可靠的韧性城市

加快构建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全面提升交通路网、市政管线、防灾应急、能源结构建设水平，统筹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布局，有效增强城市综合承载力和韧性。

第一节 建强高效绿色智慧的交通设施体系

锚定“交通强州”目标，聚焦“东联西出、北向挺进、南向优化”的战略通道，加快构建现代化综合交通体系，实现城乡路网深度互联，提升关键通道通行能力与交通枢纽能级，推动绿色出行比例及智能化管理水平位居全疆前列。

完善道路网络。加快城市快速路建设，优化主干路网，结合城市更新加密次支路网，打通断头路，新建桥梁、拓宽瓶颈路段，完善微循环。构建普惠公平的乡村公路网络，提高通达深度和通畅水平。**库尔勒市**围绕国家级交通枢纽，加快库尔勒机场站坪扩建及机场快速连接线改建，分阶段打通瓶颈路段，新建干道，完善衔接顺畅的路网体系。**焉耆县**加快外环公路建设，打造巴州北片区重要交通商贸物流支点。**若羌县**推进主城区路网更新，完成城南道路建设及主干道改扩建，优化园区主干线。**博湖县**推进城区路网升级，重点实施道路拓宽改造，扩容和新建桥梁，全面增强南北向通行能力。**和硕县**构建“四横三纵”主干路网，疏通支路巷道，提升路网通达性与循环效率。

构建绿色交通体系。优化多层次公交网络，加密库尔勒中心城区公交线网，推进“公交+慢行”无缝衔接。推进城乡公交一体化，开通连接焉耆、和静、轮台等县城的城际公交快线，实行定点发车、分段计价的集约化运营。农牧区推广

定制班线、预约响应服务。打造交旅融合示范线路，开设直达博斯腾湖、巴音布鲁克草原、罗布人村寨等景区的旅游公交专线，探索“车票+门票”联营模式。推进绿色智能转型，新增及更新公交车全部采用纯电动或氢燃料电池车辆，到2030年，全州城市客运100%电动化，配套推进充电桩、加氢站，在库尔勒、和静试点氢能源公交示范线路。建设“巴州公交大脑”平台，集成线路优化、智能调度与客流预测功能；推广“一码通行”及多语言便民APP。升级智能电子站牌，探索“预约公交”等柔性服务。创新运营模式，推动“公交+物流”融合，利用公交闲置运力配送农村电商包裹。完善慢行交通系统，优化自行车与步行道空间，结合城市更新整治背街小巷，串联水系、公园与城区形成生态慢游网络。支持焉耆县、和硕县打造特色慢行交通示范。到2030年，全州86个乡（镇）全部通三级及以上公路，建成区自行车专用道和人行步道全覆盖。

推进停车设施规划建设。以“配建为主、公共为辅、路侧为补”为原则，构建智慧管理、集约共享的现代化静态交通体系。到2030年，全州新增公共停车位不少于5000个，新建小区固定车位100%预留充电设施安装条件和配变电设施增容空间。编制静态交通专项规划，对核心区、居住区、景区等区域实施差异化供给。库尔勒市中心城区率先实行差异化停车收费。严格落实建筑物配建标准，利用边角地、闲置土地及地下空间建设集约化、立体化公共停车场，重点弥补老旧小区、医院、景区等区域的停车缺口。建设各县市智慧停车云平台，实现“一图览、一码付、一位导”。推广无感支付、地磁感应与视频巡检等技术，提高车位周转率与管理效率。推广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商业设施“错时停车”。推进老旧小区“片区化”治理，设置夜间临时停车位，或利用待建土地增设临时停车场。在公交场站、公共停车场及景区加快充换电设施建设。在外围及物流园区规划货运车辆专用停车区，配套加油、充电、休息等服务。

专栏 6：道路交通设施提升行动

库尔勒：重点开展中心城区 14 条主干道综合整治，实施巴州宾馆、人民东路北一巷等背街小巷硬化绿化亮化改造，全力疏通和硕路、拥军路等断头路段，同步建设“主干道-街巷-节点”三级路网。

博湖县：重点实施幸福路、团结路扩宽改造工程，扩宽团结桥

尉犁县：建设大裂谷、罗布人村寨旅游路，拓宽改造富强路、孔雀南路，打通滨河、建业、和谐等城市断头路。

和硕县：改造顺达路、龙驹三巷延伸段、团结路支路、青年路及配套附属设施。对城区共计 9.7 千米市政道路进行通行能力改造，新建水磨北区市政道路 3.1 千米。

焉耆县：构建“快进、畅行、慢游”综合交通体系，依托交通枢纽加快外环建设，强化商贸物流功能；推进管廊改造、道路绿化与配套设施畅通工程；通过慢行步道有机串联“两河三城四园”，形成生态慢游环线。

和静县：拓宽东归大道，改造天山路环岛道路；综合改造巴音路、巩乃斯路、天鹅湖路、吉祥河路。

若羌县：推进金山路、双桥路、米兰路、建设路等城区道路改扩建；重点实施清泉路至巴什布拉克路连接线、兴农西路、兴农东路至巴什布拉克路连接线、昆仑路东延至鲸鱼湖路连接线、巴什布拉克路至迎风路连接线、塔里木大道至 590 线连接线等道路建设项目。

轮台县：新建迪那路等市政道路，完善拆迁片区路网结构。优化公共停车设施布局，新建停车场 3 万平方米，大力倡导充电桩等新能源交通设施配置。

且末县：完善且末火车站建设，建设 G689(塔中镇-38 团)和 S339(麦盖提-塔中-若羌沙漠公路)，打通旅游景区、矿产资源区与干线路网的连接，加快 X255、X260、X258、C160、2591 线建设，改造文化路、前进路和光明路。

第二节 提质功能完备的市政基础设施

立足安全韧性，先行推动地下管网普查与专项体检，在此基础上推进管网智能化改造及综合管廊建设，到 2030 年建成智能高效的市政设施网络，最终形成系统完备、安全可靠、绿色智能的地下管网体系。

给水工程方面。立足供水系统韧性与稳定性，统筹推进水源、水厂、管网及二次供水全链条升级。强化水源与应急保障，加快建设应急备用水源及互联互通管道，完善应急供水设备和物资储备，重点推进和硕备用水源地建设，提升突发风险应对能力。推进水厂工艺提升与建设，高标准建设新水厂，加快推进城镇老旧水厂工艺升级与深度处理，重点实施若羌县水厂水质提升项目，确保饮用水安全达标。加快管网及二次供水改造，加大城市（县城）供水管网建设力度，提高公共供水普及率。系统性推进老旧供水管网更新改造，控制管网漏损。全面改造老旧二次供水设施，避免水质二次污染。补齐水质检测能力短板，库尔勒市具备月检 43 项水质检测能力，其余设市城市和县城具备日检 9 项水质检测能力。推进智慧化与漏损管控，开展管网智能化改造、分区计量和供水压力优化调控，建设巴州智慧供水管理平台，实现对水源、水厂、管网的实时监测与智能调度。到 2030 年，全州智能水表安装率达到 90%以上，进一步降低管网漏损。

雨水工程方面。构建韧性可靠的城市排水防涝体系。完成全州排水管网排查检测、改造与维护。实施重点城区积水点综合治理，在库尔勒市、轮台县等区域开展整治，基本消除现存严重影响群众生活秩序的历史易涝积水点。推进雨水管网建设改造，重点县市新建及改造雨水管网不低于 15—25 公里，全州力争累计突破 120 公里。加快雨污分流改造，在库尔勒市、焉耆县等重点城区基本实现主干路网雨污分流，同步推进城中村、老城区支管到户的全分流。全域落实海绵城

市理念，推动各县市按海绵城市标准建设，逐步实现县城建成区 80%以上面积达标。建设智慧排水体系，在库尔勒等县市完成智慧排水平台试点，建成区排水管网 GIS 系统覆盖率达 80%以上，重点积水点物联监测覆盖率达 90%。

污水工程方面。持续巩固提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成果。推进污水设施扩容与提标改造，实施库尔勒经济技术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将博湖县小微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提升至 1 万 m^3/d ；同步建设尾水人工湿地等深度净化工程，出水水质全面提升至准Ⅳ类标准。重点建设尉犁县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公园项目。补齐城中村、老旧城区、城乡结合部及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短板，加快污泥处置设施改造与建设。全面推进污水管网排查检测与更新改造，实施管网混错接改造、破损修复等工程，结合城市更新，持续推进雨污分流和清污分流，减少雨季溢流污染，提高污水收集处理系统效能。统筹推进管网修复改造与雨污冒溢动态治理，积极创建污水管网全覆盖样板区，打造污水高效收集、深度处理、资源利用全覆盖的示范片区。全面推行“厂-网-河（湖）”一体化专业运维，探索排水监管进小区。到 2030 年，全州城市建成区实现污水管网全覆盖，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不低于 85%。

再生水工程方面。着力提升城镇污水再生利用水平。各县市应依据本地再生水资源量，合理优化配置。敏感流域周边的县（市、区），其污水处理厂达标排放的再生水应实现全部回用或综合利用。具备再生水替换条件的城市杂用水，应全部使用再生水；符合条件的工业用水、景观环境用水及防风治沙林用水，应优先使用再生水。各地要积极开展污水资源化利用试点示范，科学制定再生水厂及配套管网建设计划，统筹考虑城市杂用、工业输水管网及人工湿地建设。因地制宜推进再生水库（中水库）调蓄设施建设，强化冬季再生水的存储与利用。到“十

五五”末，再生水利用率不低于 60%，使再生水成为巴州的“第二水源”。

以工业领域为重点，构建再生水梯级利用体系，推动石化、化工等行业水效提升。加快库尔勒市、尉犁县、博湖县、轮台县的再生水存储设施建设。在博湖县新建再生水厂，在尉犁县扩建再生水厂，同步推进尉犁、博湖、轮台、焉耆、库尔勒等地的再生水管网新建与改造，扩大管网覆盖范围，打通再生水利用的“最后一公里”。实施库尔勒数字化再生水回用工程和尉犁县再生水循环利用工程。

供热设施方面。构建以热电联产、超低排放燃煤锅炉、低氮燃气锅炉为主，电采暖及其他清洁能源为辅的多元热源体系。充分挖掘存量热电厂及工业余热潜力，鼓励长距离供热输送技术。推进太阳能、浅层地热能、空气热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利用，在和静县等地推广地源热泵、太阳能+供热等清洁能源项目，提高清洁能源占比。实施老旧供热管网系统更新，全面提升城区管网，更新换热站。推进供热管网互联互通工程，实现热源、热网、热用户的协同运行。在库尔勒市率先开展管网智能化改造试点，在轮台县工业园区开展智慧供热示范，2030 年全州供热系统平均能耗降低 15%。

燃气设施方面。紧扣国家燃气高质量发展、城乡一体化、安全韧性与绿色低碳四大要求，统筹气源保障、设施建设、管网升级与智慧管控，构建气源多元、管网互通、储调兼备、安全可控、城乡覆盖、低碳高效的现代化燃气体系。重点推进天然气与光伏等多能互补，在库尔勒、轮台等区域开展天然气掺氢、绿氢替代试点，优先布局气电与新能源融合，确保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同时，坚持

兵地“一张网”规划，与第二师在管网互联、气源互济、应急联动、抢修协同、标准统一及监管协同等方面建立一体化机制，提升区域燃气安全水平。全州分批实施长输及高、中、低压管网新建与老旧管网改造，同步推进庭院管网更新与户内设施升级，至 2030 年实现 2000 年前建成及带病运行管网清零。强化气源与应急调峰，重点建设库尔勒第二气源，若羌、且末及和硕门站，博湖及焉耆高中压调压站，以及和静、且末扩建及配套管线，构建“常规+应急+分布式”多级储调体系，依托宝浪储气库、若羌 1 万立方米 LNG 站及和静、尉犁 LNG 设施，补齐州、县应急储气短板。场站布局兼顾城区、乡镇及远郊需求，打通城乡供气节点，构建全链条安全防护体系，降低泄漏与老化风险，实现城乡燃气服务均等覆盖。

统筹利用现有资源，采取租赁、购买服务、技改扩建及信息化调度等方式，严格落实国家“3 天+2 天”分级应急保供要求：上游供气企业按年度合同销量的 10%落实季节调峰储气能力；各县市燃气企业负责管网小时调峰，并配齐相当于本县域日均 3 天用气量的应急储气设施；州、县两级政府落实民生应急储备职责，通过州级统筹储备相当于全州日均 2 天用气量的应急气源，共同保障全域民生用气 5 天以上应急能力。

建成州级智慧燃气综合管理平台，并与城市信息模型（CIM）及城市生命线安全监测平台深度对接。构建“一库八图”，实现燃气设施空间数据、运行动态、安全状态的可视化管理。平台需具备压力突变、流量异常、微小泄漏和第三方施工破坏的智能预警功能，并建立事故溯源与责任认定辅助系统。对高压、次高压管网及关键阀门、调压设施实现 100%在线监测；中压管网及附属设施监测覆盖率达到 95%以上；全州智能燃气表安装率达到 90%，泄漏自动报警覆盖率达 95%。

生活垃圾处理设施方面。结合城市更新与老旧小区改造，全面开展分类投放

收集点（站）标准化建设与升级改造，健全分类收集系统。加快建立与分类投放、收集、运输相匹配的分类处理系统，提升分类处理能力。推进垃圾处理设施转型升级，重点建设库尔勒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有序推进各县市卫生填埋场封场治理与生态修复，渗滤液处理达标率 100%。构建全域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置系统，新建、提升垃圾中转站与分类收集点，更新分类收运车辆。到 2030 年，全州新增垃圾分类试点小区 50 个，库尔勒市城区实现分类设施全覆盖，城市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基本健全，生活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65%。提升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水平，各县市建设餐厨垃圾处理设施，到 2030 年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60%。持续优化城乡环卫公共服务，推进公共厕所布局与提升改造，到 2030 年新建改造公厕 50 座，提升城乡公厕服务水平。

建筑垃圾处置设施方面。推进建筑垃圾全链条治理。全面排查评估建筑垃圾存量情况，持续推进存量治理。严格落实源头减量措施，采用新型建造方式，推进建筑垃圾拆除和资源利用一体化管理，减少排放量。按照工程渣土、工程泥浆、工程垃圾、拆除垃圾和装修垃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强化运输环节治理。大力提升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到 2030 年前，巴州各县市各建成一处建筑垃圾处置设施，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65%以上。同步推进污泥等特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与无害化处置。

专栏 7：市政基础设施提升行动

库尔勒：完成塔指西路、南市区排水防涝工程；推进鸿雁河新区地下综合管廊全覆盖；持续实施主干道整治。扩建库尔勒天然气储备中心，建设塔什店充换电站。

博湖县：实施弱电管网、外墙保温及供排水管网改造；推进污水处理厂扩容与热源超低排放改造；建设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厂及废弃物分拣中心。新建 1 座容积 5000 立方米的天然气储气站，环博湖公路建设 20 处分布式光伏驿站，年发电量 1000 万千瓦时。

尉犁县：完成城镇污水处理厂二期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治理孔雀路以西管网漏损；加快集中供暖老旧管网更新改造，建设供热管网 21 公里，升级 15 座供热站；推进天然气管道向周边乡镇延伸，推动团结镇、兴平镇乡村气化。

和硕县：新建 1 座供热设施（设计供蒸汽能力 98 兆瓦/小时）；建设经开区给水厂；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及城乡供水一体化联网工程。新建燃气调峰储配站 1 座，新建曲惠沟抽水蓄能项目；新建光伏项目及集中供热设施；新建 220 千伏马兰变电站。

焉耆县：优化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加快南河路供水管网、供热管网及老旧燃气设施改造，2030 年前实现地下管网设施改造升级全域覆盖。

和静县：推进老旧公共燃气设施改造、第二气源管道建设等燃气系统升级工程，新建及改造各类燃气管网 37.587 公里。开展县城二次供水改造、北山节水与污水循环利用等供排水系统优化工程；推进热力二级管网改扩建等智慧供热整合工程。全面推进环卫作业装备新能源化，重点更新垃圾收集车、洗扫车、焚烧站抓料机及挖机等设备，完善城乡环卫基础设施。

若羌县：实施供水系统全流程改造，完成高层二次供水设施更新与老旧管网综合改造；推进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及农村污水一体化处理设施建设。开展供热管网扩建与改造工程，加快推进利民工程三期。统筹推进供水、排水、供热、燃气等老旧管线更新，系统改造昆仑西路、315 国道等多条中低压管网及小区庭院管网，配套建设天然气长输及高、中压管道 180.4 公里。合理布局充电基础设施。加快推进羌河三区、塔什达坂等矿产集聚区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推动尉犁至若羌、罗中至若羌 2 条天然气管网前期工作。

轮台县：完成城市燃气、供热、供排水等老旧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基本完成使用年限超 20 年的城市地下管网更新改造；新建及改造城市地下管网、道路及老旧电梯。改造南苑小区等 20 个老旧小区的供水管网、排水管网、电缆、地坪及屋面防水，配套改造垃圾收储等附属设施。推进“四主四辅”能源基础设施廊道构建，完善对内能源基础设施网络，促进油气管网互联互通。

且末县：聚焦供水、燃气等市政基础设施短板，编制城市更新行动方案，动态更新地下管网实施方案，建立“两重”“两新”项目库。新建门站 1 座、分输站 1 座，配套建设改造中压管道 17.465 公里。推进西岸干渠平原梯级（五级）电站、车尔臣发电公司三级电站、中石油 100 万千瓦风电项目建设。

第三节 筑牢覆盖全域富有韧性的防灾体系

坚持底线思维，统筹推进房屋安全、抗震防灾、洪涝防治、应急避难及风险管控，构建“源头治理、过程管控、应急高效、韧性提升”的现代化城市防灾减灾体系，全面提升城乡综合抵御风险和快速恢复能力。

强化房屋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加快落实城镇房屋安全体检、养老金、保险三项制度，建立覆盖设计、施工、使用、维护、拆除的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构建“体检—评估—监测—处置”闭环机制。到 2027 年，在库尔勒市等条件成熟的县市先行试点；到 2030 年，初步形成覆盖全州的制度框架，实现隐患“发现—评估—整治—销号”动态监管。全面摸排地震高烈度设防地区城镇 C、D 级危房和具有加固价值的既有建筑，优先推进学校、医院、养老院等抗震加固。宣贯落实《既有建筑隔震减震加固技术规程》，鼓励产权人履责，重点支持不达标连片区域。到 2030 年，基本完成地震重点监视防御区城镇房屋加固任务。

提升洪涝与地质灾害防御能力。持续推进若羌县、轮台县等重点区域中小河流治理及城市排水防涝设施提标，实施博湖县双龙渠等工程。推广海绵城市，应用透水铺装、下沉式绿地和调蓄设施。加强地质灾害综合治理与监测预警，对且末县、若羌县等地质灾害易发区实施治理与避险搬迁。到 2030 年完成重点区域排水管网提标改造，城乡房屋抗震设防达标率 95%以上。加强国家城镇供水应急救援新疆分基地建设，实施危旧桥梁加固，保障应急通道安全畅通。

完善应急避难与“平急两用”设施。按照“分级配置、就近疏散、平急结合”原则，依托公园、广场、体育场等建设和改造应急避难场所。到 2030 年，全州人均有效避难面积不低于 1.5 平方米。在库尔勒市、和静县等重点城市和旅游名镇，新建或改造一批的“平急两用”公共设施。建设库尔勒市区域性应急物资储备

中心，在轮台县、若羌县、和静县布局物资储备库，强化跨区域联动。完善州、

专栏 8：韧性城市建设行动

库尔勒：建国北路、重点实施石化大道等排水防涝工程；改造避难场所，构建三级防护林带；实施孔雀河“弹性河道”改造与海绵城市系统。

博湖县：实施双龙渠、景观渠的提升改造，改造西海韵美食街雨水管网。

尉犁县：健全自然灾害、公共卫生等全领域应急预案体系，加强应急物资储备管理和应急队伍专业化建设，强化多部门协同联动机制。

和硕县：重点对城镇燃气等生命线工程开展专项体检；针对地震等自然灾害风险，实施老旧建筑抗震加固、低洼地带排涝设施升级改造，在学校等重点场所配置应急物资储备点；整合公安等应急资源，建设城市安全指挥平台。推进应急备用水源与主城区管网互联互通。

和静县：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管理服务平台和监测系统建设，建设燃气、供水、供热等城市生命线工程实时监测系统，提升城市基础设施运行安全性。

若羌县：加强地质灾害综合防治，健全专业监测与预警响应机制；推进防洪减灾工程建设，实施中小河流治理项目，推进瓦石峡水库工程建成运行、发挥效益。

轮台县：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新建排水防涝管网 3 公里、整治易涝点 11 处，更新供水和污水处理设施设备，加大红桥公园生态治理，完善堤防、防汛设施。

且末县：针对地震、风沙、洪水等自然灾害风险，开展重点区域风险评估。完善应急预案与演练，加强综合性救援队伍和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定期开展多部门参与的实战化应急演练。

焉耆县：实施排水防涝工程，建设燃气、供水、供热等城市生命线工程实时监测系统，提升城市基础设施运行安全性，更新供水设施设备。

县两级应急指挥平台，确保灾害后 3 小时内实现应急力量全域覆盖。

第四节 部署先进算力与网络新基建

实施数字巴州战略，加快推进 5G 和万兆光纤网络全域覆盖，深度推进千兆光网和 5G 协同发展，探索布局 6G 等新型网络设施。到 2030 年，建成绿色智能算力中心和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实现万 P 级算力支撑，为全州数字化转型提供坚实基础。

构建云网融合数字底座。州级层面重点建设统一的云网融合基础设施，打造巴州一体化大数据中心，推动全州公共数据统一归集、动态治理、按需共享。推进州级“城市大脑”指挥中枢建设，制定全域数据共享与标准规范，统筹智慧水利、能源、生态等跨区域应用。

推动 5G 物联网全域覆盖。布设 5G 物联网通信网关，构建稳定可靠的物联数据回传网络。在核心居民区、老旧小区及混合聚居社区部署压力传感、气体泄漏监测、电压监测等前端感知设备，覆盖供水、消防、供电等关键民生设施，形成覆盖全州的物联感知神经网络。

建设绿色算力基础设施。在库尔勒市、轮台县等电力资源富集区域，优先布局绿色智能算力中心，采用液冷、余热回收等节能技术，提升算力能效水平。推动算力资源与自治区一体化算力网衔接，满足智能建造、城市仿真、灾害模拟等高性能计算需求。

专栏 9：城市数字底座与管理平台建设行动

巴州层面：

构建一处统一的云网融合数字底座和州级“城市大脑”指挥中枢，制定全域数据共享与标准规范，统筹智慧水利、能源、生态等跨区域应用。

县市层面：

部署前端物联感知设施，建设智慧市政、水务、燃气等专业子系统，设立并运营社区级分控室，推动管理服务下沉，处置辖区内的城市管理、应急事件，承接并落地州级平台下派的各项任务与指令。

第五章 高效统筹城乡融合发展，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坚持城乡融合发展战略，以“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高标准培育特色示范镇，全面提升乡村人居环境和农房品质，加强传统村落保护活化，加快形成城乡一体、共富共美的发展新格局，打造具有巴州特色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样板。

第一节 推动以县城为重点的小城镇建设

强化小城镇示范引领作用。实施分类分级培育机制，有序推进特色示范镇建设，重点打造巴音布鲁克镇、永宁镇等一批试点镇，总结可复制推广经验。推进边境小城镇建设，指导且末县等边境城镇落实国家要求，高标准编制实施方案，确保按期高质量完成。建立涵盖经济、民生、生态等多维度的年度评估与激励机制，对成效显著者给予项目优先支持，形成“创建—达标—提升”良性循环机制。聚焦库尔勒渠犁、焉耆七个星、和静巴音布鲁克、和硕乌什塔拉、博湖乌兰再格森、轮台阳霞、若羌铁干里克等节点城镇，按照“景镇一体、产乡融合”，加快培育特色产业和文旅新业态。稳妥推进撤乡设镇，支持普惠乡、墩阔坦乡、乌什塔拉乡、哈儿巴克乡、吾塔木乡、阿克提坎墩乡等条件成熟乡有序设镇，提升城镇综合承载力和辐射带动力。

推动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向小城镇和乡村覆盖延伸。以库尔勒市、尉犁县为引领，推进供水、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县域统筹和管网互联互通，持续提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健全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实现镇级转运全覆盖，“十五五”末，全州建制镇生活垃圾处理率达到 95%，重点镇达 98%，生活垃圾无害化利用

率超 73%。织密城乡基础设施网络，以“乡镇通三级、行政村通双车道、自然村通硬化路”为目标，推动“四好农村路”提档升级；优先实施城乡供水一体化，2030 年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 99.6%；加快农村电网改造，实现大型村镇、旅游重点镇充电网络全覆盖；有序推进气化乡村。完善城乡公共服务体系，推动教育、医疗资源下沉，加强社区医院和县域职业教育设施建设；整合邮政快运电商资源，新建改建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创新“县城服务+乡村配送”模式，实现县乡村快递物流与商贸服务覆盖率 100%。深化兵地共建，加强与第二师协作，统筹跨区域管网与设施配套，提升区域协同服务水平。

深化人居环境整治与风貌塑造。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为目标，系统推进乡镇环境综合治理与乡村美化行动。统筹水资源集约利用与生态保护，推广“再生水回用+生态湿地”模式，配套建设雨水收集系统。强化抗震设防与应急设施建设，推动城镇慢行系统与公园体系融合。强化小城镇与自然风貌融合，突出博湖县、和硕县滨湖景观与轮台县、且末县荒漠绿洲特色，加强街道环境整治与公共空间艺术设计，塑造“一镇一品”特色风貌，推动兵地基础设施共建共享与风貌协调，全面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品质。

专栏 10：小城镇培育试点建设行动

“十五五”期间，按一个县市集中力量打造 1-2 个标准化建设的小城镇，分类培育打造“城郊型、工贸型、旅游型、边境型、农业型”等不同类型的—批“特色鲜明、符合实际、可以复制、绿色生态、美丽宜居”，能够在巴州和全疆学习推广的特色小城镇。

第二节 开展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

稳步推进分类村庄建设。严格遵循自治区村庄分类标准，结合各县市地域特征，科学划定“特色保护、城郊融合、提升整治、搬迁撤并”四类村庄，实施差异化建设策略，强化规划衔接与实施引导，形成梯次有序、特色鲜明的乡村发展新格局。

持续加大传统村落保护力度。深化调查评估与规划落地，全面推进且末县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区建设，整合历史文化与生态资源，破解产业同质化问题，加快形成可复制推广的“巴州经验”。推动数字化赋能，高标准建设传统村落数字档案，同步推进基础设施改造和传统建筑活化利用，适度发展民宿、文创等特色产业。健全长效管理保障机制，围绕示范区探索破解房屋流转、建设用地等政策瓶颈，建立评估调整机制，确保保护发展可持续。

健全长效管理机制。完善乡村建设评价与反馈体系，引入巴州特色指标，强化结果运用。加快数字村庄平台建设，整合农村住房、传统村落、人居环境等系统，推动大数据在规划、监管与服务中的深度融合，提升乡村治理现代化水平。严格执行自治区美丽宜居村庄与村容村貌整治技术导则，推动村庄从“整洁有序”向“宜居宜业宜游”全面升级，塑造具有巴州特色的和美乡村风貌。

深化文明乡风建设。深入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高标准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整合文化礼堂、农家书屋、村史馆等各类乡村文化阵地资源，常态化开展理论宣讲、文化惠民、技能培训等志愿服务。深挖本土优秀传统文化、红色文化资源，结合民俗打造具有乡土特色的文化活动。健全村规民约，倡导移风易俗，不断提升乡村精神风貌。

专栏 11：中国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建设行动

“十五五”期间，完成 5 个中国传统村落数字博物馆建设，展示、宣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第三节 持续推进农村住房安全保障

健全农房安全动态监测机制。会同财政、民政、农业农村等部门，聚焦地震高烈度设防地区农村低收入群体，依据《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技术导则(试行)》，常态化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动态调整危房改造计划。严格落实《农村住房建设技术标准》和《农村房屋安全指导手册》，指导各县市有序推进农房抗震防灾工程，强化部门协作与信息共享，精准识别六类重点对象并纳入年度改造计划，切实提升农房抗震设防能力，筑牢住房安全底线，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加强农房建设标准与风貌引导。总结全州农房建设经验，整合优秀地方图集，编制体现巴州地域特征、民族文化和时代风貌的新时代农房建设图集。鼓励各县市结合自然地貌、气候条件、经济水平和村落传统，在保障结构安全基础上，推广应用新结构、新材料、新工艺，形成一批功能完善、绿色低碳、乡土特色的农房建设示范案例。

探索开展装配式农房建设。支持有条件县（市）参照《自治区农村住房建设技术标准》《村镇装配式承重复合墙结构居住建筑技术标准》，结合巴州气候特点与环境条件，合理选用围护结构保温材料，推广装配式建筑技术及墙体与保温一体化体系，开展绿色农房试点建设，提升农房建设质量与能效水平。

专栏 12：集中连片农房建设行动

按照 1 个市（县）1 个典型案例的标准，推进宜居农房集中连片小区建设，总结推广现代宜居农房建设经验做法，推动和美乡村建设。

第四节 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健全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体系。因地制宜推行“城乡一体化、集中治理、分布式处理”三类收运模式，合理布局收集点与转运站，推动区域设施共建共享与技术路线适用化。推进分类减量与资源化利用，支持供销合作社开展县乡村三级回收网络，构建“村级回收网点+县乡分拣中心”体系，推广简便易行分类方法，强化易腐烂垃圾就地协同处置，审慎开展偏远地区小型焚烧试点。健全运营管护机制，建强生态公益性岗位队伍，明确设施运维责任，探索“财政补助、集体补贴、农户付费”相结合经费保障模式，确保治理长效可持续。

持续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因地制宜、科学选择符合当地实际的农村公厕建设模式，合理分配和使用本地年度乡村振兴衔接资金，完成示范村公厕建设任务，切实做好农村公共厕所建设、施工、验收等全环节管理，提升农村人居环境品质，持续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坚持建管并重，因地制宜治理农村生活污水，到 2030 年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 90%，农村污水治理（管控）率达到自治区标准，实现自然村组垃圾收集设施全覆盖。

彻底整治非正规垃圾堆放。组织各县市对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及简易处理设施开展地毯式排查，重点聚焦城乡结合部、环境敏感区及交通干道沿线，针对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开展专项治理。严格执行《自治区农村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技术

导则》，建立多元化举报渠道，加强跟踪督导，坚决杜绝新增堆放点，实现动态清零。

加强乡村风貌引导。依据《自治区农村村容村貌整治技术导则》，强化县域交通干线、旅游线路沿线乡村风貌管控，制定《巴州农村风貌管理实施细则》。加强农村道路桥梁、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与公共空间环境整治。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公厕建设，完成示范村公厕建设任务，加强规划、施工、验收全过程管理，持续改善农村卫生环境与人居品质。

第五节 加强村镇建设干部培训

提升基层干部履职能力。构建“区一州一县”三级联训机制，压实培训主体责任，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聚焦乡镇分管领导及业务骨干，常态化开展村镇规划、建设与管理专题培训。“十五五”期间全州每年开展不少于 2 次基层干部专题培训，强化政策解读与实操能力，全面提升基层治理现代化水平。

专业化培育乡村建筑工匠。依托实训基地、以工代训、校企合作等模式，强化传统建筑工艺与现代建造技术融合培训。围绕传统村落保护与乡村风貌提升，邀请传统工艺传承人、职业院校师资及经验丰富工匠，通过线上直播、线下授课传承技艺。鼓励“技艺传授+电商营销”相结合，拓宽工匠就业渠道，推动传统工艺在活化利用中传承发展，带动农民致富。

壮大乡村专业队伍。实施乡村振兴人才支持计划，培育新型职业农民、农业职业经理人，加大对青年农民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训力度，鼓励引导青年入乡发展，推动涉农教育与生产实践紧密结合，壮大科技特派员队伍。重点培养医务、法律、儿童服务等领域人才，强化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加强农村数

字人才、电商人才培育。

健全乡村人才保障机制。建立人才定期服务乡村制度，推动县城人才统筹使用、科技医疗教育人才“组团式”帮扶，鼓励大学生志愿服务乡村。完善返乡入乡人才服务保障，激励各类人才投身乡村建设，夯实乡村振兴人才根基。

•

第六章 着力聚焦新质生产力，构建协同高效的现代建筑产业体系

坚持以发展新质生产力为引领，以绿色化、工业化、智能化为方向，统筹推进建筑产业全面转型升级，构建协同高效的现代建筑产业体系，将巴州打造为新疆重要的“光伏建筑一体化”和“超低能耗建筑”示范区域。

第一节 全面推进建筑绿色低碳转型

规模化发展高星级绿色建筑。贯彻落实《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在克拉玛依市、库车经开区碳达峰试点经验基础上，结合巴州实际制定建筑领域碳达峰实施细则。城镇新建民用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新建的国家机关办公建筑、政府投资的公益性建筑及大型公共建筑（建筑面积 ≥ 2 万平方米），均应达到一星级及以上标准。发挥库尔勒中心城区示范引领作用，新建 10 万平方米以上住宅小区全面执行一星级及以上标准，政府投资公益性建筑力争达到二星级。推动轮台县、和静县在新区建设及大型公共建筑中推广一星级绿色建筑，政府投资项目按二星级标准建设。其他各县确保城镇新建民用建筑全面达标，并积极鼓励条件成熟的项目争创星级，形成“核心引领、重点突破、全域达标”梯次发展格局。

稳步推进装配式建筑提质增效。围绕“好房子”建设，重点攻关结构体系、系统集成、安装工艺与连接节点等关键技术。鼓励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医院、学校等新建项目推广装配式建筑。在应急建设、旅游设施和新农村建设中，因地制宜推广模块化建筑。推动装配式建造方式向城市更新、市政基础设施、既有建筑加改建等领域延伸。大力发展装配式装修，推广整体卫浴、集成厨房等集成化

部品，全面提升装配式建筑项目的内装质量和效率。到 2030 年，装配式建筑面积占年度城镇新建建筑面积比例不低于 40%，一、二、三星级绿色建筑（民用）绿色建材应用比例分别不低于 10%、20%、30%。

强化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强制新建民用建筑安装太阳能热水系统，鼓励公共建筑采用集中式系统。在政府投资公共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及厂房推广应用光伏建筑一体化技术。鼓励居住小区和农村住房发展分布式光伏。在库尔勒市、焉耆盆地等适宜区开展浅层地热能供暖制冷示范，在全州推广高效空气源热泵，为城乡建筑，特别是散煤替代区域提供清洁供暖解决方案。若羌县、且末县、尉犁县充分利用太阳能资源，率先开展建筑光伏一体化技术应用试点，推动建筑用能结构转型。

构建新型建筑能源体系。在库尔勒市等条件成熟的地区开展“光储直柔”建筑小规模试点。积极推动新建公共建筑实行全电气化设计，探索新建居住建筑全电气化路径。引导达到超低能耗标准的建筑，不再采用市政集中供暖。综合利用工业余热、热电联产余热，大规模推广地源、水源、空气源热泵，探索“工业余热+热泵”新型低碳供暖模式。到2030年，城镇建筑可再生能源替代率力争达到10%。

第二节 推动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

构建智能建造技术应用体系。推动 BIM、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建造技术深度融合，攻关装配式装修等关键技术。引导库尔勒市建设智能建造试点示范城区，在政府投资项目中全面应用 BIM 技术。推进轮台县、和静县重点推广装配式建筑在公共建筑中的应用，若羌县、且末县在农牧区住房改造中试点轻钢结构等新型建造方式。尉犁县、和硕县在旅游设施建设中应用数字化设计施工一体

化模式。博湖县围绕环湖生态区建设，开展低碳建筑技术集成示范。

发展绿色建材与新型建造方式。研发推广适用性强、节能环保的新型本土建材。推进绿色建材产业集群化发展，引导和静县、和硕县依托矿产资源优势建设绿色建材产业园区，研发适用于农牧区的新型保温墙体材料。轮台县工业园区重点发展装配式建筑构件生产。焉耆县利用农业废弃物资源，开发生物质建材产品；且末县、若羌县推广适用于沙漠气候的节能建材；尉犁县发展复合戈壁土壤的特色建材。

建设产业协同数字化平台。轮台县、和静县率先开展政企数据共享机制试点，推动项目审批、监管等数据互联互通。焉耆县建设区域性建材集中采购平台，实现建材供需精准对接与成本优化。博湖县建立建筑能耗监测中心，强化环湖区域建筑能耗与碳排放数据管理。若羌县、且末县搭建面向农牧区的远程技术服务平台，提供技术指导与运维支持。和硕县、尉犁县建设建筑产业工人培训基地，为智能建造提供专业化人才支撑。

专栏 13：产业协同数字化平台建设行动

“十五五”期间，建成 4 个绿色建材产业园区，引领新型本土建材的研发与规模化应用。

第三节 创新制度激发企业和从业人员活力

统筹建立绿色审批机制与信用监管体系。对符合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等项目设立审批“绿色通道”，推行承诺制、容缺受理。在政府投资项目中试点推广，引导市场从“拼价格”向“比质量、比技术、比信誉”转变。发布动态造价信息

参考，合理体现新技术、新工艺成本，破除“唯低价中标”。

创新经济激励政策。对获得高星级绿色建筑标识、达到超低能耗标准或成功应用 BIPV 技术的企业给予资金或容积率奖励。对符合条件的高新技术企业落实企业所得税减免。联合金融机构，推出“绿色建筑贷”、“装配式建筑专项贷”等金融产品，提供优惠利率和贴息支持。

构建产业创新生态。由政府牵头，组建“巴州建筑产业创新联盟”，围绕关键技术设立“揭榜挂帅”项目，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及与市场需求对接，加速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的应用。深化产学研用协同，鼓励企业与高校、科研机构合作，建立创新联盟，共同开展技术研发和标准制定。强制政府投资项目采用 BIM 技术，建立全州统一的 BIM 审批与监管平台。

创新人才引育机制。将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等领域人才纳入巴州人才引进计划，在安家补贴、子女教育等方面给予政策倾斜。支持本地院校与龙头企业共建“现代建筑产业学院”，培养一线急需的产业工人和技术员。依托大型项目或产业园区建立实训基地，开展专项技能培训和等级认定，推动“农民工”向“产业工人”转型。

第四篇 凝心聚力探索高效能治理新路径

第一章 创新城市治理，以精细化管理提升服务效能

坚持人民城市理念，加快构建一体化综合治理平台。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区治理体系，提升城市综合执法效能，统筹高质量发展与高水平安全，以精细化管理开创城市治理现代化新格局。

第一节 完善城市运行管理机制

健全“一委一办一平台”工作体系。强化库尔勒市城市管理委员会顶层设计功能，定期研判解决城市管理重大问题。推动库尔勒市及其他有条件的县市成立城市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明确日常组织、指导与监督职责。建好用好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整合职能部门信息资源，构建统筹协调、权责清晰、协同高效的工作格局。到 2026 年底，库尔勒市及有条件县市全面建成并高效运行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

构建“州-县-街镇”三级治理体系。动态完善权责清单，明确州级定战略抓总体、县级定方案抓协调、街镇夯基础抓执行，确保事权与支出责任匹配。强化街镇在复杂问题处置中的“吹哨报到”统筹权，将部门响应效率纳入绩效考核。推动治理资源向轮台、且末等远端县及重点乡镇倾斜，实现全域治理均衡发展。

深化“大城管”综合执法改革。设立城市管理委员会，统筹跨领域、跨区域执法难题。推行“信用+风险”监管模式，扩大“综合查一次”覆盖范围。全面建设巴州智慧执法平台，推动线索互联、标准互通、结果互认，深化非现场执法在环保、国土、市容等领域应用。

第二节 搭建数字住建管理平台

构建“数字住建”体系。围绕建筑业管理、住房管理、城乡建设管理三大板块，构建巴州“数字住建”22N3 体系，深化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到 2030 年，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率达到 95%以上。

推进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建设。深化 GIS 与 BIM 融合，打造集数据汇聚、治理、可视化、分析于一体的数字孪生城市底座。到 2030 年，基本建成以 CIM 平台为核心、覆盖州、县、乡三级的城市运行管理中枢，城市运行管理关键环节数字化监测覆盖度达到 95%以上，重要基础设施实现“规、建、管、维”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

推动智慧小区感知体系建设。在核心居民区、老旧小区部署压力传感、气体泄漏监测、智能门禁、电动车禁入电梯系统等设备。在库尔勒、和静试点智能水表/门磁报警器，为独居老人提供异常预警。推动社区感知数据融入州级城市大脑，支撑精准决策。

第三节 加强城市治理与精细化管理

深入开展“城管进社区”活动。创新实施空间、文化、经济、社会、心理“五维互嵌”模式，引导各族居民交往交流交融。全面推广“居民议事厅”“小院议事会”等微协商平台，完善社区听证、民情恳谈制度。做实社区党组织领导下的“三方联动”机制（社区、业委会、物业企业），建立“收集-响应-处置-反馈”闭环流程。

构建多元共治社区治理格局。健全“社区党组织—网格党支部—楼栋党小组—党员中心户”四级架构，覆盖库尔勒大型社区、轮台民族聚居社区、且若边远乡镇及兵地融合社区。深化“党旗映天山”实践，引导驻社区单位、兵团团场、社

工机构、“访惠聚”工作队等多元力量融入治理，打造“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治理共同体。

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从市容环境卫生、市政公用设施运行、城市秩序与公共空间、综合行政执法、园林绿化、智慧城管等方面制定专项行动计划。推行“潮汐式”停车管理、定时定点巡查等差异化管控措施。全面升级“门前三包”责任制，依托数字化平台建立商户动态信用档案，实现执法检查、商户自律、公众评价联动。到 2030 年，达到“洁净、整齐、有序、绿色、美丽”的城市精细化管理目标。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队伍。严格执行“城镇常住人口万分之三”执法人员配备标准。实施“双语执法能力提升计划”，系统培训民族政策、法律法规、群众工作及应急处突能力。加大本土少数民族干部、退役军人、高校毕业生培养选拔力度。推进执法标准化大队与规范化中队建设，打造政治坚定、作风过硬、业务精通、

群众信赖的综合执法队伍。

专栏 14：智慧小区感知体系建设行动

1) 社区安防系统补点建设项目

库尔勒市全域小区补点安装智能门禁与视频监控；在其他七县县城中心小区新建基础安防感知系统。

2) 城市生命线安全监测项目

在全州八县一市的高层住宅、老旧小区，部署压力传感设备，用于监测供水管网压力；安装电压监测设备，用于预防电气火灾。

3) 智能消防预警体系建设项目

在全州居民区及“九小场所”布设气体泄漏监测报警器；在库尔勒市、轮台县重点小区加装电动车禁入电梯系统与消防通道堵塞监测摄像头。

4) 5G 物联数据传输网项目

科学布设 5G 物联网通信网关，构建统一、稳定的社区感知数据回传网络。

5) 特殊人群关怀服务试点项目

在库尔勒市、和静县试点安装智能水表/门磁报警器，为独居老人提供异常活动预警与关怀服务。

第二章 统筹发展与安全，以系统化措施保障城市稳健运行

紧扣国家、自治区安全发展要求，筑牢住建领域安全防线。压紧压实工程质量监管，强化风险源头防控，提升城市防灾韧性，健全消防审验机制，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与社会稳定。

第一节 完善工程质量安全保障体系

健全质量安全责任体系。严格落实各方主体质量安全责任，明确建设单位首要责任。全面推行项目负责人质量安全终身责任制。建立兵地工程质量标准协同互认机制。支持库尔勒市在重点工程项目中推行质量责任标识制度，实现质量责任可追溯、可追究。

创新协同监管机制。建立州、县两级工程质量安全统筹协调机制，由州级领导小组牵头，统筹住建、发改、自然资源、应急管理及兵团相关部门，形成兵地联动的监管合力。针对重大基础设施和民生工程，建立审批、用地、资金与安全监管同步推进的工作机制，消除监管盲区。焉耆县、和硕县围绕农产品加工园区建设，建立“审批-监管-验收”一体化协同流程。博湖县在文旅设施项目中，推行生态与文化保护专项监管。

推行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建立健全房屋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从规划设计、施工验收到运维更新、拆除报废的全过程监管机制。扎实推进城镇预制板房屋治理改造、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三大行动，加快建设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监测预警平台。强化区域差异化安全策略，支持库尔勒市、尉犁县结合城市体检成果精准指导城市更新；指导且末县、若羌县针

对沙尘、干旱气候特点，提升建筑外墙与市政管网的耐久性标准与维护水平。将安全韧性项目优先纳入高质量发展试点推荐范围，推动民族地区建筑特色与安全要求有机融合，全面提升城乡综合防灾与系统抗风险能力。

深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完善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体系。推进兵地工程质量监管平台互联互通，建立涵盖工程项目全过程的数字化监管档案。深入开展工程质量安全手册贯彻落实试点，推动施工单位质量管理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提升标准化考评覆盖率和考评质量。全州各县市推广应用工程质量安全手册，提升施工单位标准化水平。库尔勒市率先实现监管信息平台与所有在建项目实时对接。

强化民族地区特色监管。针对民族地区建筑特点，制定适合本地实际的工程质量技术指南。加强具有民族特色建筑工艺的质量管控，培育熟悉民族建筑工艺的专业监管队伍。在兵地融合区域开展工程质量安全联合巡查，确保各类工程项目质量安全标准统一、监管到位。和静县、和硕县、博湖县在农牧区定居兴牧工程中，推广应用既符合民族风貌又满足现代安全标准的建造工艺。尉犁县对罗布人村落等特色民居的改造，建立专项质量安全监管流程。

第二节 推进工程安全治理能力现代化

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严格落实建设单位首要责任和施工单位主体责任。在兵地共建项目中推行“双主任制”，由兵地双方共同承担安全管理职责。全面推行企业安全总监制，在国有建筑企业中率先实施项目专职安全员委派制。建立州县两级领导包联重大工程项目机制，将保障合理工期和造价纳入包联责任范围。库尔勒市在重大公共建筑和

城市更新项目中全面试点“双主任制”，建立兵地共建项目安全管理样板。轮台县在石油化工园区配套工程中推行企业安全总监制，制定专项安全管理清单。和静县针对农牧区定居工程，建立县乡两级领导包联机制，保障工程合理工期。尉犁县在乡村旅游设施建设中实施项目专职安全员委派制，完善安全管理台账。且末县、若羌县，在沙漠地区施工项目中建立特殊气候条件下工期造价保障机制。

强化科技兴安支撑能力。建设覆盖兵地的安全生产监管信息平台，实现与市场监管、信用管理等系统数据互联互通。在高层建筑、大型市政工程中推广应用BIM技术进行安全风险预警。为少数民族聚居区施工项目配备多语种安全监控设备和预警系统。在城乡结合部推行无人机巡查与人工巡查相结合的安全监管模式。库尔勒市建设州级安全生产监管信息平台指挥中心，实现与兵团二师数据互联互通。博湖县在大湖区旅游设施项目中建立无人机巡查系统，实现水域陆域一体化监管。焉耆县在农产品加工园区建立安全监管信息平台，实现危险作业全程监控。

构建现代化人才引育体系。实施“筑安巴州”人才计划，重点引进智能建造、城市安全等领域的领军人才。依托援疆机制，开展“小组团”式人才帮扶，建立援疆专家工作室。与兵团单位互派安全管理人员挂职交流，促进兵地安全管理经验共享。开展少数民族建筑工匠安全技能培训，培育既懂传统工艺又掌握现代安全技术的专业队伍。在职业院校开设建筑安全专业方向，定向培养基层安全监管人才。尉犁县依托罗布人村寨景区项目，培育文旅工程安全复合型人才。

创新安全治理长效机制。建立兵地联合安全生产检查机制，每年开展两次交叉互检。在少数民族聚居区推行“双语安全交底”制度，确保安全要求传达到位。设立安全生产创新奖，鼓励企业研发适合本地特点的安全技术和工法。建立安全隐患举报奖励机制，拓宽社会监督渠道。

第三节 强化城市建设安全风险防控能力

完善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体系。构建覆盖城乡、兵地的安全风险综合研判机制，建立风险识别、评估、预警和动态管控的全流程管理制度。重点推进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在建筑施工、市政运营等高风险领域的全面覆盖，建立“保险+服务+监管”的事故预防新模式。

深化隐患排查治理长效机制。建立健全兵地协同的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针对深基坑、高支模等危险性较大工程开展专项治理。将城镇燃气（管网、场站）纳入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的重点对象，全面推行“三张清单”管理模式，实施隐患排查、登记、整治、监督、销号的全程闭环管理。

实施城乡房屋安全综合治理。加快推进城镇预制板房屋综合治理改造，统筹推进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建立兵地联动的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机制，重点加强城乡结合部、民族聚居区自建房安全监管。坚持保护与安全并重，在尉犁县罗布人村寨、和静县巴音布鲁克特色小镇等区域的改造中，同步开展民族特色传统建筑风貌的保护与安全性能提升。规划期内，库尔勒市完成预制板房屋改造 60%；和静县完成农牧区房屋抗震加固 80%；尉犁县完成特色村落民居安全改造与风貌提升；且末县完成沙漠前沿区域房屋防风固沙工程。

建设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构建覆盖全州的供水、排水、燃气、供热地下管网实时监测感知网络，并推动监测数据接入兵地应急指挥系统。在关键节点布局智能感知设备，实现地下管网泄漏、路基沉降等风险的早期识别与智能预警。规划期内，库尔勒市建成生命线工程主平台与指挥中心；轮台县完成工业园区地下管线综合改造与安全监测系统建设；和静县建成针对山区乡镇的应急供水保障系统；博湖县建成湖区沿岸防洪与水质安全监测预警网络。到 2030 年，中心城市

（库尔勒）及地震、内涝高风险县城（和静、轮台、且末等）基础设施生命线智能监测覆盖率达到 90%以上，市政管网管线智能化监测管理率达到 30%以上。

强化民族地区安全防控特色。编制出台《巴州民族特色民居建筑安全技术指南》，为生土建筑、木结构民居等提供差异化的安全评估、加固改造技术路径。培育一支熟悉当地民族建筑工艺与现代安全技术的专业监管与施工队伍。开展多语种（如蒙古语、维吾尔语）的安全知识普及与应急演练，提升全民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

第四节 提升城市防灾减灾能力

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持续推进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行动，建立兵地协同的施工安全监管机制。定期组织建筑施工与城乡燃气安全专项调度，开展标准化创建与应急演练现场观摩。推动企业健全安全标准化、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完善应急处置体系。“十五五”期间，库尔勒市建成建筑施工安全实训基地；轮台县完成工业园区安全标准化建设，建立危险工艺应急处置方案；和静县建立山区施工安全专项预案，配备高原应急装备；尉犁县完成旅游设施安全评估，建立游客应急疏散体系。

完善抗震防灾应急体系。建立健全兵地联动的抗震防灾工作机制，制定适应民族地区特点的应急预案。指导全州开展实战化应急演练，重点加强少数民族聚居区、兵地结合部的灾害应对能力。建立多语种应急宣传和教育体系，提升各族群众防灾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十五五”期间，库尔勒市建成抗震应急指挥中心，实现与兵团二师数据实时共享；和静县完成山区乡镇应急避难场所建设；且末县建立沙漠区域应急救援站；若羌县完成县域应急通道规划。

建设智慧应急管理平台。构建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应急“一张网”，整合自治区政务网、应急专网、物联网等资源。运用大数据、BIM 等技术常态化开展兵地联合应急演练，建立演练评估和经验总结机制。完善应急资源数据库，实现装备、物资、专家和队伍等基础数据的动态管理和共享共用。“十五五”期间，库尔勒市完成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建设，实现灾害模拟推演；轮台县建成工业园区智能预警系统，实现重大风险实时监测；博湖县建成水域安全监测平台，实现汛情精准预警；焉耆县建成农产品加工区安全监控中心。

强化应急基础能力建设。加强应急物资储备体系建设，在重点区域布局应急物资储备库。建立兵地应急资源协同调度机制，提升应急装备现代化水平。“十五五”时期，库尔勒市建成区域性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和静县建成山区应急物资储备点，配备山地救援装备；博湖县完成湖区防洪排涝工程改造。

第五节 建立健全建设工程消防审验监管机制

完善消防审验制度体系。建立健全兵地协同的消防设计审查验收体制机制，推动技术标准互认互通。完善涵盖制度规范、技术标准、服务体系和廉政风险防控的完整制度框架，推进消防审验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构建权责明确、运行高效的治理体系。

优化消防审验工作机制。完善各级住建部门消防审验职责配置，建立州县两级分级负责、兵地协同的审验工作机制。制定适应民族地区建筑特点的消防审验实施细则，规范审查、验收及备案抽查工作流程，提升消防审验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强化重点领域消防安全监管。针对建筑施工、城镇燃气、高层建筑等重点领

域，建立兵地联合检查机制，全面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整治。聚焦老旧小区改造、外墙保温材料、彩钢板建筑等风险点，分阶段开展专项治理，落实差异化管控措施。

提升民族地区消防安全保障。制定适应民族建筑特色的消防技术指引，加强民族村落、传统聚居区消防设施改造。开展多语种消防宣传教育，提升各族群众消防安全意识。建立兼顾民族习俗与消防安全的综合治理模式，在保护民族建筑风貌的同时确保消防安全。

专栏 15：建设工程消防安全监管与保障行动计划

- 库尔勒市：**建成消防审验数字化监管平台，实现大型商业综合体智慧消防全覆盖；
- 轮台县：**完成危化企业消防设施升级；
- 和静县：**建立农牧区流动消防服务站，完成山区寺庙古建筑消防改造；
- 尉犁县：**建成乡村旅游消防示范走廊；实现民宿消防标准化全覆盖；
- 且末县：**建立沙漠地区消防物资储备中心，完成重点企业消防系统改造；
- 若羌县：**完成矿产企业消防设施升级；
- 和硕县：**完成消防系统智能化改造、设备更新、联动控制优化及应急演练强化；
- 博湖县：**建成湖区水上消防应急救援站，实现沿湖景区智慧消防全覆盖；
- 焉耆县：**建立农产品加工区消防监控中心，完成冷链物流园区消防系统升级。

第五篇 着力部署重点工程谋求发展新契机

坚持项目为王，聚焦国家、自治区战略导向。以重点工程为抓手，统筹实施房地产平稳发展、保障房提质扩容、老旧区域全面升级及基础设施系统化建设，以高质量项目支撑高质量发展，为巴州住建事业筑牢民生福祉与发展根基。

第一节 房地产领域工程

“十五五”期间，计划新开工建筑总面积约 160 万平方米。从功能看，以居住为主导的住宅及商住综合体占比超 80%；商业及配套项目作为重要补充，将进一步完善城市功能。

库尔勒市作为区域核心，业态齐全、规模领先，项目类型涵盖住宅、商业、综合开发等。

轮台县以商住综合体为重点，项目类型涵盖商业酒店、商住综合体、住宅小区、商业设施等。

尉犁县房地产项目涵盖住宅、商业开发业态。

且末县房地产项目以商住综合开发为主。

焉耆县房地产项目包括住宅和商住类。

和静县商业综合体，共同构建区域住房与商业服务网络。

第二节 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

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全州共计划实施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7 个。

危旧房和城中村改造项目。

第三节 城镇老旧区域改造工程

老旧小区更新改造。库尔勒市、博湖县、轮台县重点对老旧小区进行地下管网的规模化更新，其中轮台县还将同步改造 33 个老旧小区的消防、电缆、地坪及屋面防水设施。尉犁县对多个旧小区实施基础改造。和硕县全面改造小区公共设施，并同步实施电力设施更新及便民设施改造。若羌县实施老旧小区基础改造；焉耆县对老旧小区实施基础改造；和静县 18 个小区实施基础改造。具体可见

老旧街区更新改造。库尔勒市重点实施 13 条道路沿街改造，升级 47.7 公里沿街管网，修复沿街路面 11.8 公里，改造沿街停车场 1 公里。尉犁县聚焦孔雀路等片区及三合一老旧市场，开展道路、绿化、立面及地下管网的全面提升，并增设停车场、文化体育设施及智能消防系统，以改善环境与消费体验。

老旧厂区更新改造。尉犁县启动孔雀河沿岸老旧厂区改造工程，旨在推动工业遗存活化与区域整体风貌提升。项目将对 4700 平方米的历史建筑进行修复与结构加固，业态更新，并实施环境综合整治，实现文化保护与区域发展的有机统一。

第四节 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1. 城市交通设施体系化与绿色化提升工程

新建道路工程。库尔勒将重点实施石化大道、库尉北路等城市道路更新改造，计划长度 50 公里；博湖县将新建市政道路 5 公里，打通断头路祥和路和振兴路 550 米；和硕县计划新建市政道路 3.1 公里。若羌县计划新建连接线道路工程 11.8 公里，新建过河大桥 2 座；轮台县将新建天山路等 880 米；焉耆县计划新建市政道路 1 公里。

道路提升改造工程。库尔勒将改造幸福路等市政道路 19.1 公里，打通 34 处断头路 80.44 公里，加固维修狮子桥、天鹅桥、葵花桥等 9 座桥梁并配套附属设

施。且末县计划改造文化路、前进路和光明路，总长 3.93 公里；和静县拓宽 0.625 公里东归大道至 12 米，改造天山路环岛道路 1.02 公里；和硕县提升改造 9.7 公里市政道路的通行能力，改造顺达路等共 3.3 公里；若羌县改建塔里木大道等 3.37 公里。焉耆县改造民主路等市政道路 4.23 公里。

智能化道路工程。焉耆县在县城搭建智慧市政交通智慧体系，安装 20.3 公里的安全隔离设施，更新 2315 盏高压钠灯并配套智能控制模块，以及在主干道交叉口新增道路标识标牌系统。

绿色化提升工程。库尔勒计划推进巴州宾馆、人民东路北一巷等 45 条背街小巷和社区道路硬化、绿化、亮化工程。焉耆县将新建 5.5 公里非机动车、人行道等。

2. 城市水系统体系化建设工程

城市供水安全工程。尉犁县将新建净水厂 1 座，新增供水规模 2.5 万方，新建供水管网 20000 米，配套清水池及高层二次供水监控系统；若羌县计划新增自来水厂 1 座，新增供水规模 3 万方，新建供水管网 12800 米。焉耆将新建供水管网 5000 米，改扩建供水管网 44653 米；轮台县计划改造供水主管道 39090 米；和硕县将实施水源地保护工程，建设隔离防护与监测系统，新建供水管网 15440 米，新建备用水源六处，蓄水池三座；和静县将新增供水管网 121000 米；且末县新增供水管网 11080 米，改造供水管网 38300 米；博湖县新建雨水管网 7.14 公里。

城市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焉耆计划更新改造污水处理厂配套设施。尉犁县将新建 45 万方尾水湿地及配套设施，并对稳定塘清淤扩容 11.2 万方、增设活水系统；同步建设 2.78 万平米人工湿地、内循环管道与水质监测系统，构建“净化—循环—监测”一体化的再生水利用体系，全面提升尾水处理与资源化能力；

同时，全面升级城区污水处理厂设施设备。和静新建尾水配套 17500 立方米缓存池一座、尾水提升泵房一座、臭氧制备间一座、排水沟 535 米、中水管网 45.71 千米及配套附属设施设备等

城市排水管网补短板 and 防涝工程。库尔勒将改造排水管网 14430 米。且末县计划新建排水管 790 米，改造排水管网 8200 米；博湖县将新建雨水管网 5530 米，计划改造排水管网 55400 米；轮台县将更新改造排水管 16700 米；尉犁县计划改造 110 处易涝点，建设污水管道 8400 米及检查井等附属设施；焉耆将新建排水管网 33600 米，改造排水管网 43148 米。

城市再生水新建工程。库尔勒新建中水管 6.5 公里，新增一座 9.8 万方的蓄水池。尉犁县将扩建现有再生水厂规模至 1 万方/d，新建再生水管 3359 米；轮台县新建再生水管道 34000 米；焉耆新建一座 2000 立方米的中水蓄水池，新增中水回用管 58000 米。

3. 城市能源系统安全保障和绿色化提升工程

供热管网新建和更新改造。博湖县将更新改造各类管径供热管网约 11 公里，并更新 2 台大型燃煤热水锅炉（总规模 140t/h）。且末县计划分年度改造丝绸路、文化路、幸福路及车尔臣等多个小区供热管网，涉及 DN25 至 DN500 不同管径管道总计约 30 公里，全面提升输配能力。和硕县更新改造城区供热管网 20 公里。库尔勒（开发区）新建低中压供热管道 13.2 公里。轮台县搭建智慧供热系统，升级改造锅炉房泵房设备，改造 15 公里供热管网，并进行分户改造。尉犁县系统改造坤原、阳光等 11 个供热片区管网，涉及 DN100-DN500 多规格管道，并完善配套附属设施。焉耆新建及改造各级供热管网约 65 公里，并新建 10 座换热站及相关附属设施。库尔勒计划升级改造 DN125-DN400 供热管网约 30 公里，并改建 3 座换热站。和静县新建及改造各级供热管网约 53 公里。

供热设施设备节能改造。且末县将对 10 座老旧换热站进行智能化升级。轮

台县将实施 2571 户供热分户改造，并新建一座 58MW 燃气锅炉供热站，配套智慧供热平台及管网。焉耆新建 2 台 130 吨锅炉供热站，并对现有 3 台锅炉进行超低排放改造；新建 6 万平方米储煤库（静态储备 50 万吨）及 2970 平方米封闭式渣场。

智慧供热系统建设。且末县将建设县级智慧供热管控平台，整合 23 座换热站数据，实现二网平衡调控，并新增 3000 户典型室温采集点及锅炉房能耗在线监测，提升系统调控精度。焉耆搭建智慧供热平台，对 46 座换热站、2 座锅炉房及 55 公里管网实施数字化管控。

燃气场站与储气设施建设。库尔勒市将建设第二气源应急保供项目，气源可分别接自国家管网西气东输和中石化宝浪储气库气源，包括建设计量站与高中压调压站各 1 座，新增高中压调压站供气能力 $5 \times 10^4 \text{Nm}^3/\text{h}$ 。且末县将新建门站 1 座（ $2.5 \times 10^4 \text{Nm}^3/\text{h}$ ），高中压调压站 1 座（ $1 \times 10^4 \text{Nm}^3/\text{h}$ ）。若羌县新建 1 万立方米 LNG 储气调峰站、门站及调压站各 1 座，总供气能力 $10 \times 10^4 \text{Nm}^3/\text{h}$ 。和静县新建高中压调压站 3 座，扩建末站及调压站各 1 座，新建 LNG 应急调峰气化站 1 座（ $4 \times 150 \text{m}^3$ 液），总供气能力 $8.8 \times 10^4 \text{Nm}^3/\text{h}$ 。博湖县新建高高压调压站和高中压调压站各一座，总供气能力 $4 \times 10^4 \text{Nm}^3/\text{h}$ ，液化石油瓶装供应站 1 座（储存总容积 6m^3 （液））。轮台县扩建高中压调压站各一座，扩建后供气能力 $6 \times 10^4 \text{Nm}^3/\text{h}$ ，液化石油瓶装供应站 1 座（储存总容积 6m^3 （液））。和硕县新建天然气门站 1 座，高中压调压站 3 座，总供气能力 $3.8 \times 10^4 \text{Nm}^3/\text{h}$ ，液化石油瓶装供应站 1 座（储存总容积 6m^3 （液））。尉犁县新建 1 座 $2 \times 150 \text{m}^3$ （液）LNG 储气调峰站，液化石油瓶装供应站 1 座（储存总容积 6m^3 （液））。焉耆县新建高中压调压站 1 座，供气能力 $4 \times 10^4 \text{Nm}^3/\text{h}$ ，液化石油瓶装供应站 1 座（储存总容

积 6m^3 （液））。

燃气管网新建与改造。库尔勒将配套新建及改造天然气长输及高、中压管道 131.5 公里，并逐年分批实施天然气管网安全缺陷消除工程。博湖县配套建设天然气长输及高、中压管道 51.3 公里。轮台县配套建设天然气高、中压管道 113.3 公里。和硕县配套建设天然气长输及高、中压管道 97.6 公里。且末县配套建设改造中压管道 17.465 公里。若羌县将系统改建昆仑西路、315 国道等多条中低压管网及小区庭院管网，并配套建设天然气长输及高、中压管道 180.4 公里。和静县配套建设燃气管道 37.587 公里。尉犁县将新建城东 DN200 次高压管线 14 公里，改造十号小区、达西村等多区域庭院管网约 2.3 千米，并配套建设天然气中压管道 83.3 公里。焉耆县计划更新金粮二号等小区庭院管网，并为 8000 户居民升级户内燃气设施；同时新建国泰宏远阀室至五号渠场站等关键连接管线，延伸覆盖东城新区、南河路等重点区域，配套建设天然气长输及高、中压管道 59.2 公里。

智慧燃气与设施升级。博湖县建设智慧燃气平台，实现阀井、调压箱远传监控与物联网气表全覆盖。且末县、轮台县配套建设燃气智能物联感知设施。在此基础上全州逐步构建“一库八图”，建成州级智慧燃气综合管理平台，并与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及城市生命线安全监测平台深度对接，实现对燃气供需状况、设施实时动态、安全状态等应用场景的全流程监测。

4. 城市环境卫生提升工程

垃圾分类与处理设施建设。库尔勒将建 1 座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项目，新建固体废物填埋场，设计填埋总库容 300 万吨。和静县计划新建转运调配能力为

100 吨的生活垃圾转运站 1 座，并配套新建 24.48 万立方米库容的建筑垃圾填埋场、50 立方米餐厨垃圾设施及 3 座中转站、60 座垃圾房；和硕县新建一处库容 45.9 万立方米的建筑垃圾填埋场，24 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轮台县新建库容 60 万立方米的建筑垃圾填埋场；尉犁县新建日处理规模 380 吨/天的建筑垃圾综合处理厂 1 座；焉耆县新建日处理 100 吨的生活垃圾焚烧厂与卫生填埋场，并建设 5000 平方米再生资源分拣中心。

垃圾转运与终端处置工程。博湖县计划对现有占地面积 3 万平方米的博湖县生活垃圾填埋场进行封场；且末县计划完成 6 公顷填埋场封场，配套改造导气石笼、新建导气井及渗沥液处理设施；和静县、若羌县将分别对 8 万平方米与 2.8 公顷填埋场进行封场及生态修复；轮台县在封场库容 51.63 万立方米填埋场的同时，将新建中转站、餐厨处理车间及分拣中心；库尔勒市则将重点建设大型固废资源化处置场、渗滤液处理设施及农村中转站。

资源化利用设施建设。库尔勒市新建年回收量 30 万吨的建筑垃圾资源化处理厂 1 座，总建筑面积 10000 平方米。博湖县将新建年回收量 5 万吨的建筑垃圾处理厂 1 座，建筑面积 3000 平方米；和静县新建日处理规模为 150 吨的建筑垃圾综合处理厂；和硕县将新建建筑垃圾综合处置场 1 座，年处理规模 3 万吨；焉耆县将新建日处理 500 吨的大型资源化处理厂；尉犁县将新建 1 座日处理规模 380 吨/天的建筑垃圾综合处理厂；若羌县将新建 1 座 200 吨/天的建筑垃圾综合处理厂。且末县将新建日处理规模 105 吨的建筑垃圾处理厂 1 座及配套附属设施。

公共卫生间提升改造。全州八县一市共新建和改造 50 座公共厕所。

专栏 16：巴州建筑垃圾处理设施建设行动

“十五五”期间，完成 9 处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设施和消纳处置设施(每县市各一处)，1 处临时中转设施(焉耆县)和 2 处建筑垃圾智慧监管平台(库尔勒市、和硕县)。

5. 城市园林绿化提升工程

公园与绿地建设。库尔勒市计划提升改造 6 个公园广场，实施天鹅河景观带、新华游园美化亮化工程，并沿复兴大道、河北路建设总计 66 万平方米的带状公园；推进十八团渠、下户渠、喀拉苏渠滨水景观和绿道建设。和静县在建设郊野公园、改造 137 亩葡萄公园，将新建多个专类公园及300 亩大型体育中心公园，建设天鹅湖路口袋公园 38000 平方米、团结路口袋公园 25000 平方米，实施县城 3 个十字路口绿化提升改造，在体育馆、赛马场周边建设文化公园、体育运动公园 460 亩；和硕县着力改造葡萄公园、滨河公园等现有公园广场。焉耆县将 115 亩东山打造为体育公园，提升改造 2.2 公里开都河滨河绿廊，新建 15 个特色口袋公园及 4 个县城出入口景观节点。轮台县重点打造红桥公园等精品公园，并深入开展“园林式单位（居住区）”创建活动。

道路景观提升。全州计划新建绿道约 20 公里。库尔勒市将重点提升石化大道等主干道景观，补植彩叶植物，并系统实施塔指西路、兵地融合大道等 14 条新建道路的绿化带建设，总长度超过 80 公里。和静县计划实施天鹅路、团结路等道路绿化提质工程。

智慧园林与节水灌溉。库尔勒市将建设智慧灌溉示范工程，包括气象站、云

平台及 10 套智能控制箱。焉耆县计划搭建园林智慧管理平台，对 37 条绿化带和 21 处绿地实施智能灌溉与病虫害预警。尉犁县将开展节水示范应用，对 150 万平方米绿地进行节水改造。

6. 城市基础设施智能化建设工程

智慧城市与综合管理。和硕县、焉耆县将系统搭建城市智慧化管理平台，涵盖市政设施监测、城市交通、应急管理等领域，并新建“城市大脑”及指挥中心，实现“一网统管”。尉犁县同步实施全域智慧照明改造，升级路灯及监控设备，并建设城市生命线的综合监测平台，强化安全运行保障。库尔勒、和硕县将各建一处建筑垃圾智慧监管平台。

智慧水务系统全面提升。尉犁县结合新建净水厂同步实施 6000 户“一户一表”智能水表改造。

管网系统综合治理。尉犁县计划对孔雀路以东片区开展综合漏损治理，系统改造给水、排水、热力等管道总计约 2.8 千米。同时，新建及改造再生水、污水管道逾 3.4 千米，全面提升管网运行效率与安全。

7. 城市韧性及防灾工程

对标“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要求，在库尔勒市、和静县等重点城市和旅游名镇，标准化建设和改造应急避难场所。库尔勒将科学编制人防建设规划，重点推进指挥场所、机动平台及综合防护设施建设，并建成覆盖全域的智能化警报体系，55 台警报器全部实现统一控制，电声占比超过 50%，人口密集区音响覆盖率达 98%；同时，博湖县着力夯实掩蔽保障能力，新建一处地下掩体工程及其配套附属设施，共同构筑起结构完善、功能完备的区域防护体系。

第六篇 汇聚奋进力量谱写时代新篇章

立足巴州实际，以高质量党建为引领，坚持规划先行，并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融入治理全程，着力做好“聚人”“凝心”工作，统筹推进城市更新、兵地融合等任务，以人心汇聚的奋斗合力推动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全面坚持党的领导

持续高标准落实党的建设要求，深化“四个走前列”等示范行动，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确保中央精神落到实处。将党建引领贯穿于城市工作全过程，特别是在物业服务管理、社区治理等方面发挥核心作用，推动组织和工作力量下沉基层、工作力量和服务资源下沉，推进优质服务进社区，动态调整优化社区“石榴籽”服务站功能室设置。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落地生根，以优质服务提升群众幸福感。常态化开展干部纪律作风整治，深化“强转树”专项行动，加大执法人员培训力度，持续提高执法队伍综合素质。

第二节 坚持规划先行

坚持遵循规律、规划先行，综合考虑城市功能定位、地域环境、文化特色、建设管理等多种因素，把以人为本、尊重自然、传承文化、绿色低碳、“精明增长”的理念融入城市规划全过程，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编制城市各层级规划。强化规划刚性约束，切实维护规划的权威性、严肃性、连续性，做到一茬接着一茬干、一张蓝图干到底。加强对本规划的宣传和解读，大力宣传各地在城市建设中的成功经验和做法，及时总结推广。

第三节 健全城市更新多元投入机制

坚持系统观念，严守安全底线，遵循“因地制宜、量力而行”原则，坚决杜绝大规模拆除、增建和搬迁，防止城市更新变形走样。积极探索“经营城市”理念下的可持续更新模式，在不新增政府隐性债务的前提下，补齐功能短板，提升城市安全韧性。健全多元化资金保障机制，完善财税支持政策，积极争取各级资金。建立政府与社会资本风险共担、收益共享的合作机制，通过明晰经营性收益权、财政补贴等方式，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市政基础设施和保障性住房建设。严格落实资金平衡责任，健全项目资金平衡方案审核机制，推动居民参与出资，鼓励多领域专业力量参与更新。同步推进城市阶梯水电气价格制度改革，加快融资平台市场化转型，坚决遏制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强化科技支撑，推动新材料、新技术、新设施应用，促进行业治理模式创新，全面提升城市更新质量与综合效益。

第四节 提升民族团结水平

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作为城市发展与治理的主线，全面融入规划建设、公共服务、文化宣传等各环节，营造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浓厚社会氛围。系统推进互嵌式发展，以城镇社区为单位，优化居住空间布局，引导形成各民族共居共融的居住形态。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性住房分配、物业服务管理中，明确嵌入“互嵌式”居住要求，每年评选 5 个以上“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小区”。推动政策协同与资源共享，在就业、教育、医疗、文化等领域加强政策协同，搭建共学共事、共建共享、共乐共情的平台载体。推动社区文化活动室、健身广场等公共空间设置多语种标识和中华文化符号，促进各民族共居共学、共建共享。打造

巴州特色文化品牌，深入挖掘东归文化等本土资源中的团结元素，打造“民族团结一家亲”系列活动品牌，推动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入心化行，建设富有巴州辨识度的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

第五节 推进兵地融合发展

健全兵地融合发展联动机制，打造区域协同示范样板。坚持“兵地一盘棋”思想，在城乡建设、产业发展、生态治理等重大问题和关键改革领域，与第二师铁门关市建立常态化、制度化的一体化研究、部署与推进机制。深化上下联动与基层协作，指导巴州各县市与第二师各团场开展多层次、宽领域的业务交流与项目合作，聚焦住房保障、市政建设、人居环境整治等具体领域，形成政策协同、标准互认、市场统一的工作合力，共同谱写巴州兵地深度融合发展新篇章。

第六节 强化队伍建设

重视专业队伍建设，加强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各级领导干部培训，加快培养一批专家型的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干部。加快培养创新型科技领军人物和企业家人，完善适应行业要求的产业工人培养培训体系，稳定骨干工人队伍，提升工人素质和技能水平。鼓励设计创新，培养造就工程设计大师和中青年技术骨干，营造各类建设人才脱颖而出、施展才华的良好工作环境，努力造就业务精、素质高的建筑师、工程师队伍，有效支撑城镇化发展。推进城乡一体化特别是城市、产业、旅游融合高质量发展，做好住房和城乡建设配套服务保障，创造和提供更多就业岗位，实现以业安人、以业增收，不断提升各族群众收入水平。

第七节 切实提高对口援疆综合效益

加强与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河北省等对口援疆省市的工作对接，围绕新型城镇化、城市更新、村镇建设、住房保障、建筑业转型升级等重点领域，积极争取政策、项目、资金和人才支持。重点围绕老旧燃气管网改造、智慧燃气平台建设、应急抢险装备配置、燃气专业人才培养等领域深化对口支援与合作。深化干部人才双向挂职培养锻炼机制，依托住建部下属单位及援疆省市住建系统，每年交流住建系统干部不少于 10 人次。主动对接河北省援疆前方指挥部，在库尔勒市、和静县、尉犁县各确定 1—2 个住建领域援疆示范项目（如智慧供热改造、农房抗震加固、建筑工匠培训基地等），争取纳入援疆项目库。整合建筑企业、职业院校、培训机构等各方资源，用足用好对口帮扶力量，加强师资队伍和实训基地建设，健全培训与就业有效衔接机制，支持建筑领域技术工种职业技能培训与就业工作。

第八节 压实各方责任

各地要压实责任，主要领导要亲自安排、亲自部署、亲自协调推动，形成党委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的城市工作格局。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要按年度分解和落实本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建立规划实施动态监测机制，推进规划年度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工作，同时加强对各地的业务指导，及时指出问题，推动问题整改到位。各县（市、区）作为实施责任主体，要根据本规划，制定本地的相关规划，确保形成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住房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框架体系。落实政策措施和建设项目，合理安排建设时序，切实抓好组织实施。